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uanzhou Huixin Micro-credit Co., Ltd.*

泉州匯鑫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7)

2021年年度業績公告

及

建議修訂經營範圍及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泉州匯鑫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計年度業績(「年度業績」)。董事會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已審閱並確認年度業績。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載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年度業績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為單位)

	附註	2021年	2020年
利息收入	5	139,788,041	146,251,252
利息支出	5	(2,093,884)	(2,705,872)
利息收入，淨額		137,694,157	143,545,380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損失，淨額	6	(10,940,047)	(69,124,865)
業務及管理費用		(25,463,865)	(26,602,782)
匯兌虧損，淨額		(238,065)	(350,124)
投資(虧損)/收益淨額	7	(9,094,792)	20,447,131
預計負債計提	8	(12,670,258)	—
其他收入及溢利，淨額	9	3,103,366	3,011,237
其他支出		(187,785)	(136,345)
稅前利潤	10	82,202,711	70,789,632
所得稅費用	13	(20,245,980)	(16,908,893)
年度淨利潤及綜合收益合計		<u>61,956,731</u>	<u>53,880,739</u>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42,078,731	41,096,184
非控股權益		<u>19,878,000</u>	<u>12,784,555</u>
		<u>61,956,731</u>	<u>53,880,739</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15		
基本		<u>0.06</u>	<u>0.06</u>
攤薄		<u>0.06</u>	<u>0.0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為單位)

	附註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40,897,950	31,876,542
買入返售證券		—	3,800,00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7	283,740,839	362,839,515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18	983,289,132	833,535,610
物業及設備	19	11,243,301	8,522,484
使用權資產	20	1,497,770	250,181
商譽	21	14,729,281	14,729,281
其他無形資產		436,981	1,177,476
遞延稅項資產	22	19,568,335	10,763,785
其他資產	23	13,282,285	42,791,685
資產合計		<u>1,368,685,874</u>	<u>1,310,286,559</u>
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24	106,050,796	50,067,36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5	9,975,899	—
租賃負債	20	1,653,649	152,214
應付所得稅		15,229,808	3,974,827
預計負債	8	12,670,258	—
遞延稅項負債	22	855,690	4,951,836
其他應付款項	26	14,705,427	21,149,792
負債合計		<u>161,141,527</u>	<u>80,296,030</u>
淨資產		<u>1,207,544,347</u>	<u>1,229,990,529</u>
權益			
股本	27	680,000,000	680,000,000
儲備	28	158,155,618	145,756,111
留存溢利		263,424,641	261,738,838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的權益		1,101,580,259	1,087,494,949
非控股權益		105,964,088	142,495,580
權益合計		<u>1,207,544,347</u>	<u>1,229,990,529</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為單位)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					合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留存溢利			
於2020年1月1日餘額	680,000,000	69,383,972	57,494,289	16,276,267	257,244,237	1,080,398,765	148,467,025	1,228,865,790
年度淨利潤及綜合收益合計	—	—	—	—	41,096,184	41,096,184	12,784,555	53,880,739
轉撥至盈餘儲備	—	—	2,601,583	—	(2,601,583)	—	—	—
派發股利予股東(附註14)	—	—	—	—	(34,000,000)	(34,000,000)	(18,756,000)	(52,756,000)
於2020年12月31日餘額	<u>680,000,000</u>	<u>69,383,972</u>	<u>60,095,872</u>	<u>16,276,267</u>	<u>261,738,838</u>	<u>1,087,494,949</u>	<u>142,495,580</u>	<u>1,229,990,529</u>
於2021年1月1日餘額	680,000,000	69,383,972	60,095,872	16,276,267	261,738,838	1,087,494,949	142,495,580	1,229,990,529
年度淨利潤及綜合收益合計	—	—	—	—	42,078,731	42,078,731	19,878,000	61,956,731
轉撥至盈餘儲備	—	—	4,867,862	—	(4,867,862)	—	—	—
轉撥至一般儲備	—	—	—	1,525,066	(1,525,066)	—	—	—
與非控股權益之權益交易	—	6,006,579	—	—	—	6,006,579	(39,372,792)	(33,366,213)
派發股利予股東(附註14)	—	—	—	—	(34,000,000)	(34,000,000)	(17,036,700)	(51,036,700)
於2021年12月31日餘額	<u>680,000,000</u>	<u>75,390,551</u>	<u>64,963,734</u>	<u>17,801,333</u>	<u>263,424,641</u>	<u>1,101,580,259</u>	<u>105,964,088</u>	<u>1,207,544,347</u>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為單位)

	附註	2021年	2020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82,202,711	70,789,632
調整：			
物業及設備折舊		1,134,554	736,923
抵債資產折舊		337,804	673,292
使用權資產折舊		803,287	1,738,111
來自出租人的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		—	(101,53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719,929	1,591,732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	6	10,940,047	69,124,865
已減值貸款利息回撥		(15,575,990)	(22,311,384)
預計負債計提		12,670,258	—
匯兌虧損，淨額		238,065	350,124
出售物業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176,559	136,138
利息支出	5	2,093,884	<u>2,705,872</u>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79,098,676	(244,560,987)
買入返售證券減少		3,800,000	26,100,000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增加)／減少		(145,117,579)	218,331,097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27,333,928	(41,397,38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		9,975,899	—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6,376,085)	<u>8,868,766</u>
經營活動產生的稅前現金流量淨額		64,455,947	92,775,264
支付所得稅		(20,980,510)	<u>(24,031,601)</u>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3,475,437	<u>68,743,663</u>

	附註	2021年	2020年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建固定資產、其他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 支付的現金		(4,554,359)	(9,736,823)
處置固定資產、其他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 收到的現金		<u>1,385,762</u>	<u>1,864,157</u>
投資活動使用現金流量淨額		<u>(3,168,597)</u>	<u>(7,872,666)</u>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款		105,988,296	50,000,000
償還銀行借款		(50,000,000)	(70,000,000)
已付利息		(2,072,803)	(2,720,167)
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559,947)	(1,478,133)
已付股利	14	(34,000,000)	(34,000,000)
向非控股股東支付股利		(17,036,700)	(18,756,000)
收購非控股權益		<u>(33,366,213)</u>	<u>—</u>
籌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9	<u>(31,047,367)</u>	<u>(76,954,30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9,259,473	(16,083,30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685,413	36,118,840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u>(238,065)</u>	<u>(350,124)</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u><u>28,706,821</u></u>	<u><u>19,685,413</u></u>

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為單位)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是一家於2010年1月8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福建省泉州市豐澤街361號原財政大樓12樓。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向中小型企業(「中小企業」)、微型企業及個人企業家提供貸款以及汽車融資租賃、資金業務及投資諮詢服務。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人實體類型	註冊股本	繳足股本	本公司持有之 擁有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及營業地點
				直接	間接	
泉州匯鑫行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泉州 企業	人民幣(「人民幣」) 5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0%	—	投資顧問服務，泉州
泉州市連車融資租賃 有限公司(「連車」)	中國泉州 企業	10,000,000美元 (「美元」)	10,000,000美元	—	75.0%	融資租賃，泉州
晉江市匯鑫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晉江匯鑫」)*	中國晉江 企業	人民幣320,000,000元	人民幣320,000,000元	76.8%	—	提供小額貸款，晉江
晉江麒鼎建材有限公司	中國晉江企業	人民幣5,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元	—	100.0%	建築材料批發，晉江
晉江厚德鑫信息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晉江 企業	人民幣5,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元	—	100.0%	資訊科技顧問服務， 晉江
香港匯鑫行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企業	港幣(「港幣」) 10,000,000元	—	—	100.0%	投資顧問服務，香港
福建匯昌富房地產經紀有限公司	中國晉江 企業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元	—	100.0%	房地產經紀服務， 晉江
廈門安盛和貿易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廈門 企業	人民幣5,078,000元	人民幣5,078,000元	—	100.0%	批發，廈門
晉江市勤緣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晉江 企業	人民幣5,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元	—	100.0%	投資顧問服務，晉江

* 於2021年10月，本公司以人民幣33,366,213元的代價向其他股東收購晉江匯鑫合計15%的股權，然後於11月向晉江匯鑫注資人民幣130.2百萬元。收購及注資完成後，晉江匯鑫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00.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320.0百萬元，本公司持有的股權比例提高至76.8%。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編製財務報表時，均以歷史成本慣例為計價原則(已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

綜合賬目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使用與本公司一致之會計政策按同一報告期間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計入綜合賬目，並持續計入綜合賬目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之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有虧絀結餘。所有有關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之交易的集團內部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會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惟並無失去控制權，則以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之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取代價之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及(iii)所產生並於損益確認之任何盈餘或虧損。先前已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之本集團應佔組成部分乃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基準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使用之基準相同。

3. 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概要

3.1 會計政策及披露要求的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之後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 (提前採納)

下文列出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和影響：

- (a) 當現有利率基準被可替代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替代方案替代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解決先前影響財務報告之修訂未處理的問題。該等修訂本提供對於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準之變動進行會計處理時無需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而更新實際利率的可行權宜方法，前提為該變動為利率基準改革之直接後果且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於經濟上等同於緊接變動前的先前基準。此外，該等修訂本允許利率基準改革所規定對沖指定及對沖文件進行更改，而不會中斷對沖關係。過渡期間可能產生的任何損益均通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正常規定進行處理，以計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性。倘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組成部分時，該等修訂本亦暫時寬免實體必須滿足可單獨識別的要求。倘實體合理地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組成部分於未來24個月內將變得可單獨識別，則該寬免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後假定已滿足可單獨識別之規定。此外，該等修訂本規定實體須披露額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瞭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的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

該等修訂本概無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 (b)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將承租人可就COVID-19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寬免選擇不應用租賃修訂會計處理之可行權宜方法延長12個月。因此，可行權宜方法應用於租賃款項之任何減免僅影響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款項的租金寬免，惟須符合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之其他條件。該修訂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生效，首次應用該修訂的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當前會計期間起始時的保存溢利期初結餘調整。允許提前應用。

本集團已於2021年1月1日提前採用該修訂本，該修訂本概無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該等財務報表中並未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引用概念框架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2、5}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4}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¹

¹ 於2022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3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⁴ 作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的結果，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呈報—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已於2020年10月進行修訂，以使相應措詞保持一致而結論保持不變

⁵ 作為於2020年10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的結果，於2023年1月1日之前開始的年度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已作出修訂，以延長允許保險人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暫時豁免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進一步資料於下文載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旨在以於2018年6月頒佈的引用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取代引用先前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框架，而毋須大幅度改變其規定。該等修訂本亦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就實體引用概念框架以釐定構成資產或負債之內容之確認原則增設一項例外情況。該例外情況訂明，對於可能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範圍內的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屬單獨產生而非於企業合併中產生，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本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條件。本集團預計自2022年1月1日起提前採納該等修訂本。由於該等修訂本提前適用於收購日期為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本集團於過渡日期將不會受該等修訂本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本)處理了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資產出售或投入兩者規定之不一致情況。該等修訂本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

入構成一項業務時，須確認下游交易產生全數收益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之資產時，由該交易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該投資者之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為限。該等修訂本將獲提前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於2016年1月剔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本)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而新的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會計處理完成更廣泛的檢討後釐定。然而，該等修訂本現時可供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修訂本)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該等修訂本訂明，倘實體延遲償還負債的權利受限於實體符合特定條件，則倘該實體符合報告期末之條件，其有權於當日延遲償還負債。負債的分類不受該實體將行使其延遲償還負債權利的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本亦澄清被視為償還負債的情況。該等修訂本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會計政策的披露(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重要會計政策信息，而非重大會計政策。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為如於會計政策披露中應用重大性概念提供非強制性指引。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提供的指導屬非強制性，因此無必要規定該等修訂本的生效日期。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會計政策披露的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澄清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受到計量不確定性影響的貨幣金額。該等修訂本亦明確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技術及輸入數據作出會計估計。該等修訂本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適用於該期間開始時或之後發生的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允許提前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收窄初始確認例外情況的範圍，不再適用於會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的交易(如租賃及退役責任)。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該等修訂本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應於所呈列的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的租賃及退役責任有關的交易，任何累積影響於該日期確認為對保留溢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期初結餘的調整。此外，該等修訂本應前瞻性地應用於除租賃及退役責任外的交易。允許提前應用。

本集團應用初始確認例外情況及未確認與租賃有關之就該等交易的暫時性差異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於該等修訂本初始確認完成後，本集團將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之可扣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初步應用該等修訂的累積影響確認為於所呈列的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的保存溢利期初結餘調整。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出售任何使資產達到管理層擬定的營運方式所需的地點及狀況時產生的項目的所得款項。相反，出售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生產該等項目的成本則於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僅追溯應用實體於首次採用該等修訂的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最早期間的期初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允許提前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澄清，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開支以及合約管理及監管成本)。一般及行政成本與合約並無直接關連，除非根據合約明確向對手方收取費用，否則不包括在內。該等修訂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適用於實體於其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年度報告期初尚未履行其所有責任的合約。允許提前應用。初步應用該等修訂的任何累計影響將確認為首次應用日期的期初權益的調整，而毋須重列比較資料。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年度改進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預計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於實體評估是否新訂或經修改金融負債的條款與原金融負債的條款存在實質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實體將有關修訂本應用於實體首次應用有關修訂本的年度報告期開始或之後修改或交換的金融負債。該修訂自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應用。預期該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刪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闡釋範例13中有關租賃物業裝修的出租人付款說明。此舉消除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優惠處理方面的潛在困惑。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收購法列賬。已轉讓對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該公允價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本集團自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的股本權益的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價值或於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即賦予彼等持有人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淨資產的現有所有權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對共同創造產出能力作出重大貢獻的資源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本集團認為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須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分離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在損益中確認。

收購方將轉讓的任何或然對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對價按公允價值計量，其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對價不重新計量，其後的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商譽最初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對價、非控股權益的確認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的任何公允價值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間的部分。如對價與其他項目的總額低於所收購淨資產的公允價值，於重新評估後該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之收益。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若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測試。本集團於12月31日進行商譽的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業務合併而購入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當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金額時，確認減值虧損。已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於隨後期間撥回。

如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的部分業務已出售，則在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時，與所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會計入該業務的賬面金額。在該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所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的保留份額進行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進行計量。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乃基於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最有利市場中進行之假設計量。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本集團能夠進入的市場。本集團採用市場參與者對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為實現其經濟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設計量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非金融資產會考慮市場參與者將該資產用於最大及最佳用途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或者將該資產出售給能夠將該資產用於最大及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足夠可用數據以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並盡可能多地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可能少地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在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的資產和負債均按公允價值層級歸類(載述於下文)。計量公允價值歸屬於何層級取決於整體計量公允價值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級輸入值：

- 第一層級 — 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級 — 根據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到對公允價值計量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值的估值技術
- 第三層級 — 根據不可觀察到對公允價值計量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值的估值技術

對於按經常性基準在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和負債，本集團在各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整體計量公允價值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級輸入值)，判斷各層級之間是否存在轉換。

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果一項資產(除了遞延所得稅資產、金融資產及非流動資產／分類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別)存在減值跡象，或需要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需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可收回金額按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和公允價值減出售費用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並按單個資產確認，除非該資產不能產生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在這種情況下，可確認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進行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測試時，倘可按合理及一致基準分配，企業資產(如總部大樓)的部分賬面值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只有資產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才確認減值損失。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和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成現值。減值損失於發生期間計入當期損益表。

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以前確認的減值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可能降低。如果存在上述跡象，則對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對於一項除商譽以外的資產來說，只有在用於確認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動時，以前確認的減值損失才能轉回，但是有關金額不應高於資產以前年度沒有確認減值損失時的賬面金額(減去任何折舊／攤銷)。這種減值損失的轉回計入產生當期的損益表。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一方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a) 該方為個人或該個人之近親，而該個人
 - (i) 對本集團控制或共同控制；
 -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人員；

或

- (b) 該方為符合以下任何情況之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之成員；
 - (ii) 該實體為另一實體(或該另一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某實體為第三方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以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之僱員為受益人之退休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a)中所示之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中所示之個人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或其為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在集團之任何成員，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及設備以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以外，物業及設備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損失列賬。如果一項物業及設備項目被分類為持有待售，或被分類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別的一部分，則該項目不計提折舊，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進行會計處理。物業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及任何令資產達至作擬定用途的運作狀況及地點所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及設備項目投入運行後產生的支出，比如維修和保養，通常會計入產生費用時期間的損益表內。在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重大檢查支出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為重置成本。如果物業及設備的某些重要組成部分需要定期更換，則本集團將該等部分確認為擁有特定可使用年限的單獨資產，並作出相應折舊。

折舊乃按物業及設備各項目的預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至其殘值計算。就此目的所用的預計可使用年限、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如下：

類別	預計可使用年限	預計殘值率	年折舊率
樓宇	20年	5%	5%
汽車	4年	5%	24%
固定裝置及家具	3至10年	0-5%	10%至33%
經營租賃改良	剩餘租賃期限及該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孰短	0%	取決於租賃期限及該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孰短

如果物業及設備項目的各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年限，則在各部分間合理分配該項目的成本，且按各部分單獨計提折舊。殘值、可使用年限和折舊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檢討及作出調整(倘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初始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時或其使用或出售預計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該資產終止確認的年度，出售或報廢該資產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有關資產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兩者間的差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業務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成本為購買日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分為有期限或無期限評估。有期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經濟年限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評估是否減值。有期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期及攤銷方法須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進行檢討。

無形資產之預計可使用年限如下：

類別	預計可使用年限
軟件	1至3年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應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可使用相關資產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以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在租期及資產預計可使用年限(以較短租賃期限為準)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期內作出的租賃付款之現值予以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預期在殘值擔保下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合理確定將由本集團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

以及為終止租賃而支付的罰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並非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導致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含利率無法確定，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了利息的增長，而所作出的租賃付款有所減少。此外，倘存在租期的修改、租期變動、租賃付款變動(即由某一指數或比率的變動引起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動，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其短期租賃(即自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亦應用於被視為低價值的辦公室設備租賃及手提電腦。

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一項開支。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其於租賃開始(或於租賃修訂)時將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並未轉移資產所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向承租人轉移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入賬為融資租賃。

於開始日期，租賃資產的成本按租賃付款及相關付款的現值(包括初始直接成本)資本化，並以等於租賃投資淨額的金額呈列為應收款項。租賃投資淨額的融資收入於損益確認以提供租期內固定週期回報率。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乃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以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惟不包含重要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或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採取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可行權宜方法除外，本集團初始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如屬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計量金融資產。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就未償還本金的純粹本息付款（「純粹本息付款」）的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並非純粹本息付款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釐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同時進行。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而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分類及計量。並非以上述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所有按常規方式購買和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銷售該資產之日）確認。按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指購買或出售須在一般按市場規則或慣例確定的期間內交付的金融資產。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如下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財務狀況表以公允價值列示，而公允價值淨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此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回地選擇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衍生工具及股本投資。當支付權確立時，與股利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計量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本投資的股利亦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嵌入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資產主體）的衍生工具不得單獨列賬。金融資產主體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須整體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

在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相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如適用)會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收取資產產生的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移收取資產產生的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在「過手」安排下承擔了在並無重大延誤下將收取的現金流量全額支付給第三方的義務；並且(a)本集團轉讓了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或(b)雖然本集團既無轉移亦無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但轉讓了對該資產的控制權。

倘若本集團已轉讓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或訂立轉遞安排，本集團須評估有否保留資產所有權之風險及回報及其程度。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之控制權，則本集團繼續按本集團繼續參與該資產之程度確認轉讓資產。就此而言，本集團亦將其確認為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基於反映本集團保留之權利及責任之基準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確認對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所有債務工具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的準備。預期信貸損失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的現金流量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損失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始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損失提供予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損失(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就自初始確認起已經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損失均須計提虧損準備(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大幅上升。於作出評估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及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資料，包括過往資料及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會在合約付款逾期90日時考慮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沒有計及本集團任何現有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將會違約。金融資產於無合理期望可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撇銷。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按一般方法進行減值，並按下列階段預期信貸損失計量分類，惟下文詳述應用簡化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除外。

- 階段1 — 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無顯著增加，其虧損準備按等同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的金額計量
- 階段2 — 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惟並非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其虧損準備按等同全期預期信貸損失的金額計量
- 階段3 — 報告日期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惟並非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金融資產除外），其虧損準備按等同全期預期信貸損失的金額計量

本集團計量金融工具預期信貸損失的方式須反映：

- 通過評估一系列可能結果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金額；
- 貨幣時間價值；及
- 在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在報告日期有關過去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可靠信息。

在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時，實體不需要識別每一種可能發生的情況。然而，本集團須透過反映信貸損失發生的可能性及不會發生信貸損失的可能性（即使發生信貸損失的可能性極低），考慮信貸損失發生的風險或概率。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被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或應付款（如適用）。

所有的金融負債初始以公允價值確認，及如為貸款和借款及應付款，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其他應付款項和計息銀行貸款以及其他借款。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按彼等類別釐定如下：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產生金融負債的目的為於近期回購，則該金融負債分類為持作買賣。此分類亦包括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界定之對沖關係不被指定為對沖工具之衍生金融工具。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則另作別論。持作買賣的負債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於損益表確認之公允價值盈虧淨額不包括就此等金融負債收取之任何利息。

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日期且僅在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標準時指定。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負債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惟本集團自身信貸風險所產生收益或虧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其後並不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於損益表確認之公允價值盈虧淨額不包括就此等金融負債收取之任何利息。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

初始確認後，計息貸款和借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貼現的影響不重大除外，而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透過實際利率攤銷程序終止確認時，收益及損失均會在損益中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將計及收購時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組成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在損益中的融資成本列示。

金融負債終止確認

如果金融負債的責任已解除、取消或屆滿，則對該負債進行終止確認。

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方以大部分條款不同的另一金融負債所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經大幅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且各自賬面金額的差異會在損益中確認。

金融工具的抵銷

當目前擁有可強制執行的合法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方會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於財務狀況表中呈列淨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極微及一般自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減去須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及性質與現金類似的資產。

買入返售證券

本集團簽訂協議買入並返售實質上相同的證券。根據該等協議墊付的金額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並於財務狀況表中反映為資產。本集團並無實際擁有該等買入返售證券。倘交易對方未能償還貸款，則本集團對相關證券擁有權利。

準備

如因以往事件產生現有責任（法定或推定），以致可能導致日後資源流出以履行責任，而有關責任金額可以可靠估計，則確認準備。

如果貼現影響重大，就準備而確認的金額為預期履行責任所需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過去而引致的貼現現值之增加會計入損益中的利息開支。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和遞延稅項。與在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當期稅項資產和負債，根據於報告期末前已經頒佈或實質已經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本集團運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按照預期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支付的金額進行計量。

遞延稅項採用債務法就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出於財務報告目的的賬面值兩者間的所有暫時性差異計提準備。

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下列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是由商譽或不構成企業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所產生，而在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與多間附屬公司和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而言，如果能夠控制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並且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有可能不會轉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未動用的稅項抵免和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於有應納稅利潤可動用以抵銷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以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的情況下予以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是由不構成企業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所產生，而在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與多間附屬公司和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而言，遞延稅項資產確認僅是以暫時性差異將於可預見的未來轉回且有足夠的應納稅利潤可動用以抵銷暫時性差異為限。

於各報告期末對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予以審閱。倘不再是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利潤以允許利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應扣減該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應重新評估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在有足夠應納稅利潤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以在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和稅法)為基礎，按預期變現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

當且僅當本集團擁有法定行使權可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相互抵銷及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由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該等實體有意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清償當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即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有合理保證確定其可收到且滿足一切附屬條件時以公允價值確認。若補助與費用項目相關，用於補償已發生的相關成本的，在確認相關成本的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收入確認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應用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的預計未來現金收入貼現至該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按累算基準確認。倘貸款因發生減值損失而撇減，利息收入按照用以就計量減值損失貼現未來現金收入的利率確認，即仍按照原實際利率確認。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於股東收取付款權利確立後確認，與股利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將流入本集團且股利金額可以可靠計量。

僱員福利

僱員養老金計劃

本集團的中國內地僱員須參加由地方市政府管理的統籌養老金計劃。實體須依據工資成本的一定比例向統籌養老金計劃供款。該等供款已根據統籌養老金計劃的規則在應付時於損益扣除。準備及供款已於發生時計入損益內。本集團除以上供款外，無其他支付養老金福利之責任。

借款費用

直接歸屬於符合條件的資產(即需要花費相當長的時間才能達到其預定的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資產)的購置、建造或生產的借款費用作為該等資產的一部分成本予以資本化。當資產實質上達到其預定的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時，則停止對有關借款費用的資本化。特定用於合資格資產的借款在其尚未支銷時用作暫時性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益乃於已資本化的借款費用中扣除。所有其他借款費用於產生期間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實體有關借取資金所產生的利息和其他成本。

股利

期末股利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時確認為負債。建議期末股利於財務報表附註披露。

由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宣派中期股利的權利，故本公司同時建議及宣派中期股利。因此，中期股利於建議及宣派時立即確認為負債。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元(本集團的功能貨幣)列賬。本集團外幣交易記錄初步按當時於交易日期之功能貨幣匯率列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通行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結算或換算差額於損益確認。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乃按於初始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乃按於公允價值計量日期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

益或虧損，按確認該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法處理（即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中確認之項目之交易差額，亦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抵債資產

抵債資產按其抵債日的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與抵債日相關的未償還貸款的攤銷成本兩者之間較低者進行初始確認，且相關的發放貸款及其相關減值準備在財務狀況表上終止確認。抵債資產按其成本與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兩者之間較低者進行後續計量，並列示作為其他資產。

3.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收入、費用、資產和負債的報告金額及其附帶披露，以及或有負債的披露。這些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性所導致的結果可能造成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金額進行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管理層作出了以下判斷（除涉及估計的判斷外），這些判斷對財務報表確認金額產生最重大影響：

釐定含續租選擇權的合約租期的重大判斷

本集團擁有若干包含續租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合約。本集團在評估是否行使這些續租及終止租約選擇權時會作出判斷。即其會考慮所有創造經濟誘因以使本集團行使續租或終止選擇權的相關因素。在開始日期後，倘出現本集團可予控制之重大事件或情況改變，並影響其行使或不行使續租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能力，本集團會重新評估租期。

估計不確定因素

存在對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且關於未来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描述如下。

計提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損失

本集團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損失計量為內部模型的輸出結果，且連帶多項有關不同輸入值選擇的相關假設。被視為會計判斷及估計的預期信貸損失模型的元素包括：

- 本集團的內部信用評級模型，其將違約概率（「**違約概率**」）分配予個別等級；
- 本集團評估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的條件；

- 當按集體基準對預期信貸損失進行評估時，發放貸款和應收賬款的分類；
- 制定預期信貸損失模型，包括不同算式及輸入值選擇；及
- 選擇前瞻性宏觀經濟情況及其概率加權，以得出對預期信貸損失模型的經濟輸入值。

本集團的政策為根據實際損失經驗的情況下定期審閱其模型及於必要時作出調整。預期信貸損失金額對環境變化及預測經濟狀況較為敏感。本集團的歷史信貸損失經驗及預測經濟狀況亦無法代表未來客戶實際違約。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當期所得稅費用

若干稅法條款的解釋及未來應納稅收入的金額和期間都存在不確定性。考慮到現存合約協議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實際結果和假設之間會出現差異，或相關假設在未來也會出現改變，從而使得未來對已確認的稅項抵免及費用作出必要調整。本集團基於合理估計就稅務機關審計的可能後果計提準備。該準備金額基於諸如先前從稅務審計中獲取的經驗、不同納稅實體及負責稅務機關對稅務條款作出的解釋等因素作出。實體所在地的當前環境不同使得對於稅務條款的解釋在很大範圍上存在差異。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按年度基準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該過程需要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本集團須於估計使用價值時對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亦須選用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使用估值技術釐定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如果金融工具的市場並不活躍，本集團使用估值技術以估計公允價值。該等估值技術包括使用近期公平交易、期權定價模式及市場參與者常用的其他估值技術。

本集團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的估值技術為金融工具定價。有關估值技術的說明，請參閱附註37。使用不同的估值技術和參數假設可能會導致公允價值估計有所出入。

撥備

本集團能利用判斷評估本集團於每個財務報告日期是否需要就過去事件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該判斷用於釐定是否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企業以抵償責任，及釐定該責任金額的可靠估計及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相關披露。

4. 分部報告

本集團幾乎所有的收入都來自小額貸款業務。本公司的主要經營決策者注重本集團整體的經營業績。因此，並無呈列有關本集團的產品和服務的分部分析或資訊。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年內大部分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和資產的均位於中國福建省泉州市。

5. 利息收入

	2021年	2020年
利息收入：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139,788,041	146,251,252
利息支出：		
銀行貸款	(2,067,942)	(2,679,454)
租賃負債	(25,942)	(26,418)
利息收入，淨額	<u>137,694,157</u>	<u>143,545,380</u>

6.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損失

下表呈列於年內於損益中入賬的金融工具的預期信貸損失費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階段1 集體	階段2 集體	階段3	合計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u>1,466,714</u>	<u>(4,616,933)</u>	<u>14,090,266</u>	<u>10,940,047</u>
減值損失總額	<u>1,466,714</u>	<u>(4,616,933)</u>	<u>14,090,266</u>	<u>10,940,047</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階段1 集體	階段2 集體	階段3	合計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u>(855,261)</u>	<u>(3,497,734)</u>	<u>73,477,860</u>	<u>69,124,865</u>
減值損失總額	<u>(855,261)</u>	<u>(3,497,734)</u>	<u>73,477,860</u>	<u>69,124,865</u>

7. 投資(損失)/收益淨額

	2021年	2020年
股利及其他收入	7,162,454	7,027,698
已變現收益淨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1,327,242	3,087,404
未變現(虧損)/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6,452,589)	10,332,02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u>(1,131,899)</u>	<u>—</u>
總計	<u><u>(9,094,792)</u></u>	<u><u>20,447,131</u></u>

8. 預計負債計提

	2021年	2020年
訴訟：		
於年初	—	—
額外準備	<u>12,670,258</u>	<u>—</u>
於年末	<u><u>12,670,258</u></u>	<u><u>—</u></u>

於2019年4月，本公司取得於廈門象嶼興泓科技發展有限公司(「象嶼興泓」)的10%權益，以作為賬面值為人民幣12.7百萬元之不良貸款結算。於象嶼興泓的權益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0年11月，本公司作為被告遭象嶼興泓起訴，要求履行對象嶼興泓的認繳出資義務，金額為人民幣12.0百萬元兼利息。誠如附註16所披露，於2020年，法院凍結一筆為數人民幣12,191,129元的銀行存款。

於2021年11月，法院就上述民事訴訟作出判決，要求本公司履行其作為象嶼興泓股東履行股東認繳出資義務。於2021年12月，本公司就該民事訴訟向福建省最高人民法院(「福建高院」)提出上訴。

於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該上訴仍待福建高院裁決。

根據相關訴訟及仲裁的最新發展評估連同目前可得的資料，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相關條文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計提預計負債準備人民幣12,670,258元(2020年12月31日：無)。

9. 其他收入及溢利，淨額

	2021年	2020年
政府補助	1,131,423	1,669,513
銀行存款利息	415,392	177,895
其他	<u>1,556,551</u>	<u>1,163,829</u>
合計	<u><u>3,103,366</u></u>	<u><u>3,011,237</u></u>

10.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乃經扣除如下項目後達致：

	2021年	2020年
折舊及攤銷	2,995,574	4,740,058
員工成本：		
工資、獎金及津貼	12,282,826	11,999,135
其他社會福利	2,222,315	1,517,103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損失	10,940,047	69,124,865
核數師酬金	<u>1,415,094</u>	<u>1,367,925</u>

11. 董事及監事薪酬

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未有任命行政總裁。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和(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分，年內董事和監事的薪酬披露如下：

姓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袍金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設定提存 計劃供款	
執行董事				
周永偉	—	—	—	—
吳智銳	—	984,400	55,257	1,039,657
顏志江	—	585,050	55,735	640,785
劉愛琴	—	507,260	55,735	562,995
非執行董事				
蔡鎔駿	—	—	—	—
蔣海鷹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立賀	83,762	—	—	83,762
孫立勳	83,762	—	—	83,762
林建國	83,762	—	—	83,762
監事				
李建成	—	—	—	—
洪麗君 ¹	—	—	—	—
王世杰 ²	5,528	289,974	32,887	328,389
阮岑	10,000	171,759	32,743	214,502
吳麟弟	20,000	—	—	20,000
陳金助	20,000	—	—	20,000
	306,814	2,538,443	232,357	3,077,614

¹ 於2021年6月辭任監事

² 於2021年6月獲委任為監事

年內，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設定提存 計劃供款	合計
執行董事				
周永偉	—	—	—	—
吳智銳	—	945,826	37,443	983,269
顏志江	—	533,100	38,451	571,551
劉愛琴	—	393,694	38,451	432,145
非執行董事				
蔡鎔駿	—	—	—	—
蔣海鷹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立賀	89,829	—	—	89,829
孫立勳	89,829	—	—	89,829
林建國	89,829	—	—	89,829
監事				
李建成	—	—	—	—
洪麗君	10,000	282,240	30,193	322,433
阮岑	10,000	142,108	19,711	171,819
吳麟弟	20,000	—	—	20,000
陳金助	20,000	—	—	20,000
	<u>329,487</u>	<u>2,296,968</u>	<u>164,249</u>	<u>2,790,704</u>

12.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於年內五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三名董事(2020年：三名董事)，彼等的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1。年內，其餘兩名(2020年：兩名)最高薪酬僱員並非本公司董事亦非監事，其薪酬詳情如下：

	2021年	2020年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803,350	890,300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88,910	55,075
合計	892,260	945,375

薪酬在下列區間的非董事及非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的人數如下：

	人數	
	2021年	2020年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u>2</u>	<u>2</u>

13. 所得稅費用

	2021年	2020年
當期所得稅	33,146,676	19,654,626
遞延所得稅	<u>(12,900,696)</u>	<u>(2,745,733)</u>
合計	<u>20,245,980</u>	<u>16,908,893</u>

本集團的所有業務均在中國內地進行，根據於2008年1月1日起批准並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適用的所得稅率一般為25%。

按照本集團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而適用於稅前利潤的稅項開支與按照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費用對賬如下：

	2021年	2020年
稅前利潤	82,202,711	70,789,632
按25%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20,550,678	17,697,408
個別省或地方當局頒佈的較低稅率	509,703	(1,048,594)
自以往期間動用稅項虧損	118,977	255,833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866,094)	(133,804)
不可扣稅費用的稅務影響	86,128	46,880
稅率下降對期初遞延稅項之影響	(155,720)	—
未確認稅項虧損	<u>2,308</u>	<u>91,170</u>
按照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年內稅項費用總額	<u>20,245,980</u>	<u>16,908,893</u>

14. 股利

根據於2021年6月11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之決議案，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股東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34.0百萬元。

根據董事會於2022年3月29日通過的決議案，提呈於法定盈餘儲備及一般儲備後建議派發末期股利約人民幣34.0百萬元(相當於每股人民幣0.05元(包括稅項))且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獲股東批准。

1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每股基本收益按照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年內利潤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已於年內作出調整以反映供股)而計算。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年內呈列的每股基本收益並無就攤薄作出調整。

	2021年	2020年
收益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收益的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利潤	<u>42,078,731</u>	<u>41,096,184</u>
股份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收益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680,000,000</u>	<u>680,000,000</u>
每股基本及攤薄收益	<u>0.06</u>	<u>0.06</u>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庫存現金	26,848	49,727
銀行存款	39,518,381	31,366,248
現金等價物	<u>1,352,721</u>	<u>460,567</u>
財務狀況表內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897,950	31,876,542
減：受限制現有銀行存款	<u>(12,191,129)</u>	<u>(12,191,129)</u>
現金流量表內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8,706,821</u>	<u>19,685,413</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現金及銀行餘額以美元計值，金額為人民幣5,031,683元(2020年：人民幣6,268,141元)。銀行存款按照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息計息。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受限制現有銀行存款為被法庭凍結的存款，內容有關一項訴訟(披露於附註8)。

1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理財產品	(a)	24,324,576	131,435,292
上市股權投資	(b)	168,204,322	203,497,188
上市資金		6,776,190	8,817,839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c)		
非上市股權投資及私募股權基金		41,235,751	19,089,196
不良資產債權投資(「不良資產債權投資」)		<u>43,200,000</u>	<u>—</u>
合計		<u>283,740,839</u>	<u>362,839,515</u>

(a) 不時買入的由中國持牌商業銀行提供的持有期相對較短的理財產品。該等理財產品強制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原因是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僅為本金及利息的支付款項。

(b) 上市股權投資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此乃由於其為持作交易用途。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上市股權投資包含附有鎖定期的受限制股份人民幣32,083,747元(2020年12月31日：無)。

(c) 非上市股權投資、私募股權基金及不良資產債權投資乃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原因為根據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投資策略，彼等乃按公允價值基準管理及評估表現。

18.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發放貸款	1,043,715,277	876,020,275
租賃應收款項	1,220,260	11,210,561
減：未賺取融資收入	(118,104)	(735,504)
租賃應收款項淨額	1,102,156	10,475,057
減：減值準備		
— 單項評估	(46,676,073)	(34,957,275)
— 組合評估	<u>(14,852,228)</u>	<u>(18,002,447)</u>
合計	<u>983,289,132</u>	<u>833,535,610</u>

本集團對未償還的發放貸款進行嚴格的控制以降低信貸風險。管理層定期對逾期餘額進行審閱。

本集團的發放貸款包括信貸貸款、保證貸款及附擔保物貸款。於2021年12月31日，發放貸款的23.3%（2020年12月31日：34.6%）為擔保貸款，而發放貸款的71.5%（2020年12月31日：64.8%）為附擔保物貸款。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發放貸款包括向客戶提供的貸款人民幣63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無），以供彼等自資產管理公司不良資產債權投資。

對賬面總值變動的分析以及與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有關的相應預期信貸損失如下：

	階段1 集體	階段2 集體	階段3	合計
於2020年1月1日的賬面總值	767,888,075	323,239,966	73,490,183	1,164,618,224
新增	1,098,464,816	—	—	1,098,464,816
終止確認（不包括撤銷）	(1,260,431,475)	(51,773,106)	(4,735,330)	(1,316,939,911)
轉入階段1	—	—	—	—
轉入階段2	(61,979,464)	61,979,464	—	—
轉入階段3	(7,719,090)	(166,153,948)	173,873,038	—
撤銷	—	—	(60,647,797)	(60,647,797)
收回已撤銷之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	—	1,000,000	1,000,000
於2020年12月31日	<u>536,222,862</u>	<u>167,292,376</u>	<u>182,980,094</u>	<u>886,495,332</u>
新增	2,201,177,471	—	—	2,201,177,471
終止確認（不包括撤銷）	(1,996,731,920)	(23,627,520)	(35,700,452)	(2,056,059,892)
轉入階段1	—	—	—	—
轉入階段2	(63,264,636)	63,264,636	—	—
轉入階段3	(3,325,136)	(53,314,500)	56,639,636	—
撤銷	—	—	(741,114)	(741,114)
收回已撤銷之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	—	13,945,636	13,945,636
於2021年12月31日	<u>674,078,641</u>	<u>153,614,992</u>	<u>217,123,800</u>	<u>1,044,817,433</u>

本集團根據前瞻性資料評估預期信貸損失，並於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時使用適合的模式和多項假設。該等模式和假設涉及未來宏觀經濟情況及借款人的信貸狀況（如客戶違約的可能性及相應損失）。本集團已採納判斷、假設及估計技術，以根據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已發生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定義、計量預期信貸損失的參數及前瞻性資料等會計準則的要求計量預期信貸損失。

	階段1 組合	階段2 組合	階段3	合計
於2020年1月1日的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4,245,930	18,109,512	43,438,596	65,794,038
減值計提／(撥回)淨額	(515,008)	566,079	47,081,878	47,132,949
轉入階段1	—	—	—	—
轉入階段2	(302,321)	302,321	—	—
轉入階段3	(37,932)	(9,762,287)	9,800,219	—
已減值貸款利息回撥	—	—	(22,311,384)	(22,311,384)
對年內階段間轉讓的風險年末預期信貸損失的影響	—	5,396,153	16,595,763	21,991,916
撤銷及轉出	—	—	(60,647,797)	(60,647,797)
收回已撤銷之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	—	1,000,000	1,000,000
於2020年12月31日	<u>3,390,669</u>	<u>14,611,778</u>	<u>34,957,275</u>	<u>52,959,722</u>
減值計提／(撥回)淨額	2,158,982	(4,491,072)	8,343,566	6,011,476
轉入階段1	—	—	—	—
轉入階段2	(669,553)	669,553	—	—
轉入階段3	(22,715)	(4,860,901)	4,883,616	—
已減值貸款利息回撥	—	—	(15,575,990)	(15,575,990)
對年內階段間轉讓的風險年末預期信貸損失的影響	—	4,065,487	863,084	4,928,571
撤銷及轉出	—	—	(741,114)	(741,114)
收回已撤銷之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	—	13,945,636	13,945,636
於2021年12月31日	<u>4,857,383</u>	<u>9,994,845</u>	<u>46,676,073</u>	<u>61,528,301</u>

下表列示本集團預期將於下列連續會計年度收回的租賃應收款項總額及淨額：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租賃應收款項		
1年內逾期	1,096,612	10,389,311
於1至2年內逾期	81,596	821,250
於2至3年內逾期	42,052	—
	<u>1,220,260</u>	<u>11,210,561</u>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租賃應收款項淨額		
1年內逾期	1,004,101	9,696,680
於1至2年內逾期	57,624	778,377
於2至3年內逾期	<u>40,431</u>	<u>—</u>
	<u>1,102,156</u>	<u>10,475,057</u>

概無任何有關需要於報告期末入賬的本集團融資租賃安排或或有租賃安排的未擔保剩餘價值。

19. 物業及設備

	樓宇	車輛	固定裝置 及家具	經營租賃 改良	合計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	1,532,901	1,572,232	2,725,777	5,830,910
增加	6,917,546	—	1,433,416	—	8,350,962
處置	<u>—</u>	<u>—</u>	<u>(57,401)</u>	<u>—</u>	<u>(57,401)</u>
於2020年12月31日	6,917,546	1,532,901	2,948,247	2,725,777	14,124,471
增加	210,734	—	1,115,101	2,555,049	3,880,884
處置	<u>—</u>	<u>—</u>	<u>(263,256)</u>	<u>—</u>	<u>(263,256)</u>
於2021年12月31日	<u>7,128,280</u>	<u>1,532,901</u>	<u>3,800,092</u>	<u>5,280,826</u>	<u>17,742,099</u>
累計折舊：					
於2020年1月1日	—	1,283,024	1,238,607	2,388,459	4,910,090
年度折舊計提	24,182	93,426	281,997	337,318	736,923
處置	<u>—</u>	<u>—</u>	<u>(45,026)</u>	<u>—</u>	<u>(45,026)</u>
於2020年12月31日	<u>24,182</u>	<u>1,376,450</u>	<u>1,475,578</u>	<u>2,725,777</u>	<u>5,601,987</u>
年度折舊計提	339,303	79,806	382,320	333,125	1,134,554
處置	<u>—</u>	<u>—</u>	<u>(237,743)</u>	<u>—</u>	<u>(237,743)</u>
於2021年12月31日	<u>363,485</u>	<u>1,456,256</u>	<u>1,620,155</u>	<u>3,058,902</u>	<u>6,498,798</u>
賬面淨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u>6,764,795</u>	<u>76,645</u>	<u>2,179,937</u>	<u>2,221,924</u>	<u>11,243,301</u>
於2020年12月31日	<u>6,893,364</u>	<u>156,451</u>	<u>1,472,669</u>	<u>—</u>	<u>8,522,484</u>

20.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多個用於經營的物業項目的租賃合約。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可向本集團以外人士轉讓及分租租賃資產。本集團擁有若干包括續租選擇權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合約及可變租賃付款，有關詳情於下文進一步討論。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以及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物業
於2020年1月1日	1,930,175
增加	58,117
折舊費用	<u>(1,738,111)</u>
於2020年12月31日	250,181
增加	2,055,628
折舊費用	(803,287)
終止	<u>(4,752)</u>
於2021年12月31日	<u><u>1,497,770</u></u>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及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租賃負債
於2020年1月1日的賬面值	1,647,345
新租賃	58,117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長	26,418
來自出租人的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付款	<u>(1,478,133)</u>
於2020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	152,214
新租賃	2,055,628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長	25,942
處置及其他	(20,188)
付款	<u>(559,947)</u>
於2021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	<u><u>1,653,649</u></u>

租賃負債的到期分析於財務報表附註36內披露。

(c) 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金額如下：

	2021年	2020年
租賃負債利息	25,942	26,418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803,287	1,738,111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	201,019
來自出租人的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	—	(101,533)
	<u> </u>	<u> </u>
於損益中確認的總額	<u><u>829,229</u></u>	<u><u>1,864,015</u></u>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於財務報表附註29(c)內披露。於2021年12月31日，並無有關尚未開始的租賃的未來現金流出。

21. 商譽

於2020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14,729,281
年內減值	<u> </u>
於2020年12月31日	<u><u>14,729,281</u></u>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16,950,298
累計減值	<u>(2,221,017)</u>
賬面淨值	<u><u>14,729,281</u></u>
於2021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14,729,281
年內減值	<u> </u>
於2021年12月31日	<u><u>14,729,281</u></u>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16,950,298
累計減值	<u>(2,221,017)</u>
賬面淨值	<u><u>14,729,281</u></u>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取得的商譽被分配至所收購附屬公司(作為現金產出單元)以進行減值測試。

- 融資租賃現金產出單元；及
- 小額貸款現金產出單元。

融資租賃現金產出單元

於2019年，本集團對商譽的減值進行評估，並確認收購連車產生的商譽賬面值人民幣2,221,017元高於其可收回金額。因此，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221,017元。

小額貸款現金產出單元

小額貸款現金產出單元可收回金額乃按照使用價值計算釐定，使用價值計算乃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得出。現金流量預測應用的貼現率為13%。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商譽的減值進行評估，有關可收回金額超出賬面值，故商譽並未被視作已減值。

分配至各現金產出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融資租賃	2,221,017	2,221,017
小額貸款	14,729,281	14,729,281
減：累計減值	<u>(2,221,017)</u>	<u>(2,221,017)</u>
	<u>14,729,281</u>	<u>14,729,281</u>

計算於2021年12月31日的使用價值採用多項假設。下文描述管理層根據其現金流量預測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時作出的關鍵假設：

貼現率—所使用的貼現率反映與相關單元有關的特定風險。

分配予貼現率的價值與外部信息來源相若。

22. 遞延稅項

年內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貸款減值 準備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 調整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的 公允價值 調整	可收回虧損	預計 負債計提	合計
於2020年1月1日	3,149,311	33,382	—	380	—	3,183,073
在損益中確認	<u>4,550,791</u>	<u>3,030,301</u>	<u>—</u>	<u>(380)</u>	<u>—</u>	<u>7,580,712</u>
於2020年12月31日	7,700,102	3,063,683	—	—	—	10,763,785
在損益中確認	<u>3,601,653</u>	<u>2,180,757</u>	<u>282,975</u>	<u>—</u>	<u>3,167,564</u>	<u>9,232,949</u>
於2021年12月31日	<u>11,301,755</u>	<u>5,244,440</u>	<u>282,975</u>	<u>—</u>	<u>3,167,564</u>	<u>19,996,734</u>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調整	合計
於2020年1月1日	116,857	116,857
在損益中確認	<u>4,834,979</u>	<u>4,834,979</u>
於2020年12月31日	4,951,836	4,951,836
在損益中確認	<u>(3,667,747)</u>	<u>(3,667,747)</u>
於2021年12月31日	<u>1,284,089</u>	<u>1,284,089</u>

就呈列之目的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內抵銷。下列為本集團就財務申報目的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2021年	2020年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9,568,335	10,763,785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u>855,690</u>	<u>4,951,836</u>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產生之稅項虧損為人民幣546,711元(2020年：人民幣400,787元)，將於一至五年內屆滿用以抵銷日後應課稅溢利。由於虧損源自己有一段時間錄得虧損的附屬公司，故並無就有關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3. 其他資產

	附註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抵債資產	(a)	8,693,046	10,505,899
預付稅項		327,789	1,243,280
預付款項	(b)	2,600,000	30,000,000
其他應收款項		680,267	604,807
長期待攤費用		981,183	437,699
		<u>13,282,285</u>	<u>42,791,685</u>

附註：

- (a) 抵債資產為位於中國福建省泉州市的房產。使該房產用作抵債的合約已經簽訂且經當地部門登記。賬面值為人民幣8,06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8,060,000元)的若干房產，由於該等房產尚未完工而尚未獲取房產證。
- (b) 於2021年12月31日，預付款項指付予四川仙牌靈芝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目前正經歷破產及重組)的破產管理人的保證金。於2021年11月，破產管理人已發起公開招攬投資者參與公司重組的程序。參與者須繳付人民幣2.6百萬元的保證金方可參與該程序，倘參與者並無成為該公司的投資者，則保證金將予以退回。於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該交易仍在進行中。

於2020年12月31日，預付款項主要為不良資產債權交易的保證金。本集團已訂立協議，向一名第三方購買不良資產債權，並已支付保證金人民幣30,000,000元。同時，本集團轉讓不良資產債權予若干個人投資者，並收取保證金人民幣12,870,000元(披露於附註26)。

2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須於下列時間償還的有抵押銀行貸款：		
於一年內	98,062,500	50,067,361
應付保證金貸款：		
於一年內	7,988,296	—
	<u>106,050,796</u>	<u>50,067,361</u>

於2021年12月31日，上述貸款的年利率為4.50%、5.00%及5.30%（2020年12月31日：4.85%）。

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98百萬元的計息銀行借款由一名股東福建七匹狼集團有限公司（「七匹狼集團」）作出擔保。

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8.0百萬元的應付保證金貸款由質押人民幣38,404,305元的若干上市股本投資作抵押。

2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未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的有關負債	<u>9,975,899</u>	<u>—</u>

根據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投資策略，由於已轉讓金融資產乃按公允價值基準計量，故未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的有關負債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35。

26. 其他應付款項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應付薪金	4,381,584	3,507,443
應繳增值稅及附加費	2,434,942	1,850,489
已收保證金*	4,910,000	13,670,000
其他	<u>2,978,901</u>	<u>2,121,860</u>
	<u>14,705,427</u>	<u>21,149,792</u>

* 於2020年12月31日，結餘主要包括就轉讓部分不良資產債權而已收保證金人民幣12,870,000元（披露於附註23(b)）。

27. 股本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已發行及已繳足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	<u>680,000,000</u>	<u>680,000,000</u>

28. 儲備

本集團年內的儲備金額及相應變動在綜合權益變動表中列報。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包括股份溢價，即本集團股份面值與已收取發行本公司股份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

盈餘儲備

盈餘儲備包括法定盈餘儲備和任意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中國財政部頒佈的其他相關規例所釐定，在中國成立的公司應將淨利潤的10%撥至法定盈餘儲備，最高不超過註冊資本的50%。

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經權益持有人批准，法定盈餘儲備可以用來彌補累積虧損(如有)及可轉增資本，但法定盈餘儲備於有關轉增資本後的餘額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25%。

於提取法定盈餘儲備後，經股東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還可以提取淨利潤至任意盈餘儲備。經股東批准，任意盈餘儲備可以用於彌補以前年度的虧損(如有)及可轉增資本。

一般儲備

按照相關規例，本公司及其一間附屬公司晉江匯鑫應每年按照稅後利潤的一定比例撥出一般儲備，而一般儲備的餘額應達到其風險資產的1.5%。該儲備不會用於利潤分配或者轉增資本。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一般儲備的餘額為人民幣17.8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6.3百萬元)，不低於其風險資產的1.5%。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年內，就物業的租賃安排而言，本集團有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增加分別為人民幣2,055,628元(2020年：人民幣58,117元)及人民幣2,055,628元(2020年：人民幣58,117元)。

(b) 籌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銀行借款 及應付利息	租賃負債	應付股東款項	應付非控股 股東款項
於2021年1月1日	50,067,361	152,214	—	—
籌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	53,915,493	(559,947)	(34,000,000)	(50,402,913)
新租賃	—	2,055,628	—	—
處置及其他	—	(20,188)	—	—
應付2020年末期股利	—	—	34,000,000	17,036,700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33,366,213
利息開支	2,067,942	25,942	—	—
於2021年12月31日	<u>106,050,796</u>	<u>1,653,649</u>	<u>—</u>	<u>—</u>
	銀行借款 及應付利息	租賃負債	應付股東 款項	應付非控股 股東款項
於2020年1月1日	70,108,074	1,647,345	—	—
籌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	(22,720,167)	(1,478,133)	(34,000,000)	(18,756,000)
新租賃	—	58,117	—	—
來自出租人的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	—	(101,533)	—	—
應付2019年末期股利	—	—	34,000,000	18,756,000
利息開支	2,679,454	26,418	—	—
於2020年12月31日	<u>50,067,361</u>	<u>152,214</u>	<u>—</u>	<u>—</u>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現金流量表中包括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21年	2020年
籌資活動中	<u>559,947</u>	<u>1,478,133</u>

30. 關聯方披露

(a)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2021年	2020年
工資薪金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u>2,243,437</u>	<u>2,177,349</u>

非執行董事及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b) 貸款擔保

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98.0百萬元的計息銀行借款由七匹狼集團作出擔保(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50.0百萬元)。年內，按照計息借款結餘固定利率應計的擔保費為人民幣283,396元(2020年：人民幣204,616元)。

(c) 貸款融資服務

年內，本集團向一名關聯方福建百應典當有限公司(前稱福建元亨典當有限公司)提供貸款融資服務，取得費用收入為人民幣84,257元(2020年：人民幣34,608元)。

(d) 租賃及物業管理費用

本集團與七匹狼集團附屬公司廈門七匹狼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七匹狼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已簽訂租賃協議。年內，本集團已向七匹狼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支付租金人民幣120,000元(2020年：人民幣128,250元)。

年內，已付七匹狼集團附屬公司廈門花開富貴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物業管理費用人民幣41,729元(2020年：人民幣56,447元)。

(e) 與關聯方之未償還結餘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七匹狼集團預付擔保費，未償還結餘為人民幣109,912元(2020年12月31日：應付七匹狼集團的結餘為人民幣171,516元)。該結餘為無抵押且不計息。

31. 或有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除附註8所披露者外，概無重大或有負債。

32.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下列資本承擔：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已訂約，但未準備：		
經營租賃改良	74,037	203,248
軟件	<u>204,500</u>	<u>680,000</u>
	<u>278,537</u>	<u>883,248</u>

33. 按分類劃分的金融工具

各類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83,740,839	362,839,515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897,950	31,876,542
—買入返售證券	—	3,800,000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983,289,132	833,535,610
—其他應收款項	<u>3,280,267</u>	<u>30,604,807</u>
	<u>1,311,208,188</u>	<u>1,262,656,474</u>
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9,975,899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06,050,796	50,067,361
—其他應付款項	<u>7,888,901</u>	<u>15,791,860</u>
	<u>123,915,596</u>	<u>65,859,221</u>

34.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外幣風險、利率風險、價格風險及流動性風險。除下文披露的風險以外，本集團並無面臨其他重大財務風險。董事會審閱並批准了管理各項該等風險的政策，並概述如下。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是指借款人或對手方不能履行責任而造成損失的風險。本集團採用同樣的政策和程序管理授予中小企業、微型企業及個人企業家的貸款。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管理職能的主要特徵包括：

- 集中化的信貸管理程序；及
- 在整個信貸業務程序中，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注重風險控制，包括客戶調查及信貸評估、核定授信額度、貸款評估、貸款審查及批准、貸款發放和貸後監控。

本集團採用貸款分類方法管理貸款業務的貸款風險狀況。本集團的貸款按風險程度分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或「損失」。五類發放貸款的主要定義載列如下：

- 正常：借款人能夠履行貸款條款。沒有理由懷疑彼等按時足額償還本息的能力。
- 關注：儘管存在可能對償還產生不利影響的特定因素，但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償還貸款及利息。
- 次級：借款人償還貸款的能力出現問題，完全依靠其正常營業收入無法償還本息。即使執行擔保物或擔保，也可能會造成損失。
- 可疑：借款人無法足額償還本息。即使執行擔保物或擔保，仍需確認重大損失。
- 損失：在採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後，貸款本息仍然無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極少部分。

為了加強信貸風險管理常規，本集團亦對不同級別的信貸管理人員開展定期培訓課程。

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與銀行存款、買入返售證券、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以及其他應收款項有關。這些資產的信貸風險主要源自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合約責任，最大風險敞口等於賬面值。

減值評估

評估貸款減值的主要考慮為任何本金或利息付款是否逾期、對手方是否出現任何流動資金問題、信貸評級下降或者違反原始合約條款。

本集團根據前瞻性資料評估預期信貸損失，並於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時使用複合模式和多項假設。該等模式和假設涉及未來宏觀經濟情況及借款人的信貸狀況(如客戶違約的可能性及相應損失)。本集團採納判斷、假設及估計技術，以根據會計準則的要求計量預期信貸損失，例如：

-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
- 已發生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定義
- 計量預期信貸損失的參數
- 前瞻性資料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是否有顯著增加。於確定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是否有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在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基於本集團歷史數據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內部評級以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以單一金融工具或結合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的金融工具為基礎，將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初始確認當日發生違約的風險比較，以確定金融工具預計年限內違約風險的變化情況。

當符合以下一個或多個定量、定性或底線標準，則本集團認為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

定量標準

- 於報告日期，與初始確認時違約概率升幅相比，剩餘年限違約概率顯著上升。

定性標準

- 債務人經營或財務情況出現重大不利變化。
- 於五層貸款分類中歸入關注類別。

底線標準

- 債務人合約付款(包括本息)逾期超過30天。

已發生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定義

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定是否出現信貸減值時，本集團所採納準則與相關金融工具的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目標一致，當中考慮定量及定性標準。本集團評估債務人是否發生信貸減值時，主要考慮以下因素：

- 借款人的內部評級表明違約或將近違約；
- 發行人或客戶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債務人將本集團任何發放貸款逾期超過90天；及
- 客戶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有可能因多項事件的綜合影響而未必因單獨事件所致。對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主要以單項金融資產為基礎，評估不同情形下的未來現金流量(包括所持擔保物的可收回價值)。預期信貸損失按原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現金流量現值與資產賬面總值的差額計量。任何調整作為減值收益或損失於損益中確認。

預期信貸損失計量的參數

本集團根據信貸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及資產有否出現減值，就不同資產分別以12個月或整個年限的預期信貸損失計量減值損失。計量預期信貸損失的關鍵參數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違約風險敞口**」)。本集團考慮歷史統計數據(如內部評級、擔保方式及抵押品類別及還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資料，以建立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模式。

- 違約概率指債務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年限，無法履行其還款責任的可能性。本集團的違約概率基於內部評級結果進行調整，並經考慮前瞻性資料及剔除審慎調整，以反映債務人於某一時點在當前宏觀經濟環境下的違約概率。
- 違約損失率指本集團對違約風險產生虧損程度作出的預期。違約損失率因對手方類型、追索方法與優先次序以及擔保物類型而異。違約損失率為違約發生時風險虧損的百分比，乃按未來12個月內或整個剩餘年限為基準計算。
- 違約風險敞口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年限內，本集團於違約發生時應獲補償的金額。

前瞻性資料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預期信貸損失的計算均涉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通過分析歷史數據，識別影響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如國內生產總值增長、中央銀行基準利率及物價指數等。

擔保物和其他信貸增強

所需擔保物的金額及類型取決於對手方的信貸風險評估。

本集團已設有涵蓋每種類型擔保物的可接受性和估值的指引。

本集團取得的擔保物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權、房產所有權或設備抵押及股份質押。所有擔保物均需按照相關法律及法規辦理登記。信貸人員定期對擔保物進行檢查，並對擔保物價值變化情況進行認定。

雖然擔保物一定程度可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主要根據評估借款人以現金流量履行責任的能力而非擔保物的價值發放貸款。擔保物是否必要取決於貸款性質。在違約事件中，本集團可能會以出售擔保物還款。管理層會監察擔保物的市場價值，並將根據相關協議要求追加擔保物。

本集團的政策為對抵債財產進行有序處置。所得款項用於減少或償還未清償申索。

下表概述按擔保物的類型、擔保及逾期期限劃分的已減值貸款的賬面總值。

	2021年12月31日				合計
	未逾期	逾期3個月 或以下	逾期3至 12個月	逾期1年 以上	
保證貸款	—	—	83,500,000	35,203,275	118,703,275
附擔保物貸款(有保證)	—	279,253	23,014,500	75,126,772	98,420,525
合計	—	279,253	106,514,500	110,330,047	217,123,800

	2020年12月31日				合計
	未逾期	逾期3個月 或以下	逾期3至 12個月	逾期1年 以上	
保證貸款	—	11,133,473	72,000,000	4,925,446	88,058,919
附擔保物貸款(有保證)	—	62,659,018	14,164,746	18,097,411	94,921,175
合計	—	73,792,491	86,164,746	23,022,857	182,980,094

發放貸款的信貨質量

如有客觀證據表明一項或多項因素對貸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且該影響能可靠估計，則該貸款或墊款被認為是已減值貸款。本集團密切監察貸款的信貨質量，並利用出售已減值貸款等措施，減小所面臨的整體信貨風險。

本集團通過信貨評級管理金融資產的信貨質量。下表列示了基於本集團信貨評級系統的具有信貨風險敞口的發放貸款信貨質量。所呈列金額為減值撥備總額。

	既未逾期 也未減值	已逾期 但未減值	已個別減值	合計
2021年12月31日	<u>826,208,633</u>	<u>1,485,000</u>	<u>217,123,800</u>	<u>1,044,817,433</u>
2020年12月31日	<u>693,095,238</u>	<u>10,420,000</u>	<u>182,980,094</u>	<u>886,495,332</u>

根據過往經驗，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既未逾期也未減值或已逾期但未減值的發放貸款個別確認撥備，因為信貨質量並無重大變動，且預期該金額將全數收回。

風險集中度分析

由於本集團向經評估信譽的第三方批出貸款，所以若干情況下並無要求提供擔保物。本集團藉分散組合(就客戶類型及行業而言)管理信貨風險集中敞口。由於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受限於營業執照的地區限制，本集團面臨地區集中信貨風險。然而，雖然本集團的客戶集中於泉州市，但本集團亦提供貸款予從事不同行業的廣泛客戶，藉以減小其面臨該等風險的敞口。

未計所持擔保物或其他增強之最高信貨風險

下表載列基於本集團的信貨政策的最高信貨風險。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871,102	31,826,815
買入返售證券	—	3,800,000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983,289,132	833,535,610
其他應收款項	<u>3,280,267</u>	<u>30,604,807</u>
合計	<u>1,027,440,501</u>	<u>899,767,232</u>

* 不包括庫存現金

上表為本集團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所面臨的信貸風險敞口的最差情形，且未計及任何所持擔保物或所附其他信貸增強情況。對於表內的資產，以上風險敞口以財務狀況表中呈報的賬面淨值列示。

(b)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外匯匯率風險有限，敞口主要來自以港幣及美元計值的若干銀行存款。

下表闡述於報告期末的敏感性，反映了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港幣及美元匯率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將對本集團稅前利潤（基於貨幣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及本集團權益產生的影響。

2021年

匯率變動	對稅前利潤 的影響	對權益的影響
對人民幣升值5%	3,274,578	3,274,578
對人民幣減值5%	<u>(3,274,578)</u>	<u>(3,274,578)</u>

2020年

匯率變動	對稅前利潤 的影響	對權益的影響
對人民幣升值5%	4,510,747	4,510,747
對人民幣減值5%	<u>(4,510,747)</u>	<u>(4,510,747)</u>

以上對權益的影響為就稅前利潤作出的調整。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變動風險敞口主要與其銀行存款、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有關。本集團絕大部分的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按固定利率計息，大多會受到生息資產和計息負債重新定價日不匹配的影響。本集團不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來管理利率風險。

下表分析本集團有關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利率風險。

資產和負債按賬面值納入並按合約重新定價或到期日之間較早者分類。

	2021年12月31日					
	已逾期	3個月內	3至12個月	1至5年	浮動利率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40,871,102	40,871,102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171,860,606	187,644,139	558,909,575	64,874,812	—	983,289,132
小計	<u>171,860,606</u>	<u>187,644,139</u>	<u>558,909,575</u>	<u>64,874,812</u>	<u>40,871,102</u>	<u>1,024,160,234</u>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	7,988,296	—	98,062,500	106,050,796
小計	<u>—</u>	<u>—</u>	<u>7,988,296</u>	<u>—</u>	<u>98,062,500</u>	<u>106,050,796</u>
利率敏感性敞口	<u>171,860,606</u>	<u>187,644,139</u>	<u>550,921,279</u>	<u>64,874,812</u>	<u>(57,191,398)</u>	<u>918,109,438</u>
	2020年12月31日					
	已逾期	3個月內	3至12個月	1至5年	浮動利率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31,826,815	31,826,815
買入返售證券	—	3,800,000	—	—	—	3,800,000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157,482,830	117,722,340	520,246,026	38,084,414	—	833,535,610
小計	<u>157,482,830</u>	<u>121,522,340</u>	<u>520,246,026</u>	<u>38,084,414</u>	<u>31,826,815</u>	<u>869,162,425</u>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	—	—	50,067,361	50,067,361
小計	<u>—</u>	<u>—</u>	<u>—</u>	<u>—</u>	<u>50,067,361</u>	<u>50,067,361</u>
利率敏感性敞口	<u>157,482,830</u>	<u>121,522,340</u>	<u>520,246,026</u>	<u>38,084,414</u>	<u>(18,240,546)</u>	<u>819,095,064</u>

下表闡述於報告期末的敏感性，反映了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利率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將對本集團的稅前利潤(通過浮動利率工具)產生的影響。除因稅前利潤變動對留存溢利(本集團權益的一部分)的後續影響外，本集團的權益並無受到其他影響。

	2021年 對稅前利潤 的影響	2020年 對稅前利潤的 影響
變量變動		
+50個基點	1,567,964	1,338,587
-50個基點	<u>(1,567,964)</u>	<u>(1,338,587)</u>

(d) 價格風險

權益價格風險乃因市場價格變動而浮動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風險(因利率風險或貨幣風險產生的變動除外)。本集團會面臨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17)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附註25)所產生的權益價格風險。於2021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增幅為10%，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將增加人民幣28.4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36.3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的增幅為10%，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將增加人民幣0.9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零)。

(e)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在履行與金融負債有關的責任時遇到困難的風險。

本集團通過循環流動性融資來管理流動性風險。該融資考慮了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以及經營產生的估計現金流量。

下表呈列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現金流量，該等資產及負債將於財務報告日期剩餘合約到期之前按淨額基準及總額基準結算。表內所披露之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2021年12月31日						合計
	按要求	已逾期	3個月內	3至12個月內	1至5年	無固定期限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706,821	—	—	—	—	—	28,706,82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324,577	—	—	—	—	259,416,262	283,740,839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	218,608,800	216,935,693	597,590,485	66,002,497	—	1,099,137,475
其他資產	7,413	—	101,011	3,022,865	148,978	—	3,280,267
小計	<u>53,038,811</u>	<u>218,608,800</u>	<u>217,036,704</u>	<u>600,613,350</u>	<u>66,151,475</u>	<u>259,416,262</u>	<u>1,414,865,402</u>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	51,122,020	56,281,255	—	—	107,403,27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	—	—	—	9,975,899	9,975,899
租賃負債	—	—	110,926	304,425	1,350,000	—	1,765,351
其他應付款項	—	—	1,983,082	964,703	4,941,116	—	7,888,901
小計	<u>—</u>	<u>—</u>	<u>53,216,028</u>	<u>57,550,383</u>	<u>6,291,116</u>	<u>9,975,899</u>	<u>127,033,426</u>
淨額	<u>53,038,811</u>	<u>218,608,800</u>	<u>163,820,676</u>	<u>543,062,967</u>	<u>59,860,359</u>	<u>249,440,363</u>	<u>1,287,831,976</u>

* 不包括受限制賬戶內之現有銀行存款

	2020年12月31日						合計
	按要求	已逾期	3個月內	3至12個月內	1至5年	無固定期限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685,413	—	—	—	—	—	19,685,413
買入返售證券	—	—	3,800,000	—	—	—	3,800,00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1,435,292	—	—	—	—	231,404,223	362,839,515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	193,400,094	142,856,718	564,168,853	42,506,988	—	942,932,653
其他資產	137,833	—	30,159,446	188,668	118,860	—	30,604,807
小計	<u>151,258,538</u>	<u>193,400,094</u>	<u>176,816,164</u>	<u>564,357,521</u>	<u>42,625,848</u>	<u>231,404,223</u>	<u>1,359,862,388</u>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	50,673,611	—	—	—	50,673,611
租賃負債	—	—	181,720	29,213	—	—	210,933
其他應付款項	—	—	14,507,566	984,294	300,000	—	15,791,860
小計	<u>—</u>	<u>—</u>	<u>65,362,897</u>	<u>1,013,507</u>	<u>300,000</u>	<u>—</u>	<u>66,676,404</u>
淨額	<u>151,258,538</u>	<u>193,400,094</u>	<u>111,453,267</u>	<u>563,344,014</u>	<u>42,325,848</u>	<u>231,404,223</u>	<u>1,293,185,984</u>

* 不包括受限制賬戶內之現有銀行存款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證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及保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將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考慮經濟狀況的變化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來管理其資本結構並做出調整。為了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給股東的股利、返還股東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未有發生變化。

本集團採用負債率來監察資本。負債率按照淨負債除以資本與淨負債之和計算。淨負債包括計息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扣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管理層視總權益(包括股本、儲備及留存溢利)為資本。於報告期末的負債率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106,050,796	50,067,361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0,897,950</u>	<u>31,876,542</u>
淨負債	65,152,846	18,190,819
股本	680,000,000	680,000,000
儲備	158,155,618	145,756,111
留存溢利	<u>263,424,641</u>	<u>261,738,838</u>
資本	<u>1,101,580,259</u>	<u>1,087,494,949</u>
資本及淨負債	<u>1,166,733,105</u>	<u>1,105,685,768</u>
負債率	<u>5.6%</u>	<u>1.7%</u>

35. 轉讓金融資產

於2021年12月，本集團與一名第三方簽訂協議，轉讓其一項不良資產債權投資(「已轉讓不良資產債權」)，代價為人民幣27.2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9.0百萬元及利息將在12個月內支付。轉讓後，本集團全權酌情保留處置已轉讓不良資產債權的法定所有權及權利，以及收取已轉讓不良資產債權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直至本集團收回剩餘金額。截至2021年12月31日，董事認為該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因此繼續將已轉讓不良資產債權按其全部賬面值人民幣27.2百萬元確認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因此，相關負債確認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36. 資產和負債的到期日分析

下表列示於財務報告日期至合約到期日之餘下期間根據有關到期組別分類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就下表所載列而言，僅當本金付款逾期時，「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方被認為逾期。此外，就分期償還之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而言，僅當部分發放貸款實際逾期時方被呈報為逾期。任何尚未逾期的部分發放貸款根據剩餘到期日呈報：

	2021年12月31日					合計
	按要求	已逾期/ 無固定期限	3個月內	3至 12個月內	12個月以上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706,821	—	—	—	—	28,706,82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324,577	259,416,262	—	—	—	283,740,839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	102,623,681	209,368,086	533,719,364	137,578,001	983,289,132
其他	988,596	—	101,011	3,350,654	56,317,692	60,757,953
小計	<u>54,019,994</u>	<u>362,039,943</u>	<u>209,469,097</u>	<u>537,070,018</u>	<u>193,895,693</u>	<u>1,356,494,745</u>
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	50,062,500	55,988,296	—	106,050,79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9,975,899	—	—	—	9,975,899
租賃負債	—	—	130,929	357,458	1,165,262	1,653,649
其他	—	—	24,029,416	964,703	18,467,064	43,461,183
小計	<u>—</u>	<u>9,975,899</u>	<u>74,222,845</u>	<u>57,310,457</u>	<u>19,632,326</u>	<u>161,141,527</u>
淨額	<u>54,019,994</u>	<u>352,064,044</u>	<u>135,246,252</u>	<u>479,759,561</u>	<u>174,263,367</u>	<u>1,195,353,218</u>

* 不包括受限制賬戶內之現有銀行存款

	2020年12月31日					合計
	按要求	已逾期/ 無固定期限	3個月內	3至 12個月內	12個月以上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685,413	—	—	—	—	19,685,41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3,800,000	—	—	3,800,00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1,435,292	231,404,223	—	—	—	362,839,515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	48,843,643	202,617,544	501,001,298	81,073,125	833,535,610
其他	137,833	—	30,268,233	1,760,861	46,067,965	78,234,892
小計	<u>151,258,538</u>	<u>280,247,866</u>	<u>236,685,777</u>	<u>502,762,159</u>	<u>127,141,090</u>	<u>1,298,095,430</u>
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	—	50,067,361	—	—	50,067,361
租賃負債	—	—	137,385	14,829	—	152,214
其他	—	—	23,840,325	984,294	5,251,836	30,076,455
小計	<u>—</u>	<u>—</u>	<u>74,045,071</u>	<u>999,123</u>	<u>5,251,836</u>	<u>80,296,030</u>
淨額	<u>151,258,538</u>	<u>280,247,866</u>	<u>162,640,706</u>	<u>501,763,036</u>	<u>121,889,254</u>	<u>1,217,799,400</u>

* 不包括受限制賬戶內之現有銀行存款

37.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或者轉移債務所收取或支付的價格。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銀行存款、買入返售證券、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租賃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因其剩餘期限較短或定期按市價重新定價，其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本集團以財務負責人為首的財務部負責制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負責人直接向總經理和審計委員會匯報。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估值由總經理審閱並批准。

非上市股本投資公允價值及私募股權基金乃使用適當的估值技術釐定。估值技術包括：利用最近的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另一實質相似之工具的現行市值及淨資產，以及盡可能的使用市場上可供使用及可支持的數據。董事認為，估值技術得出的估計公允價值（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公允價值的相關變動屬合理，並為報告期末最合適的價值。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詳述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資產：

於202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以下基準			合計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層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u>167,221,341</u>	<u>—</u>	<u>116,519,498</u>	<u>283,740,839</u>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u>—</u>	<u>—</u>	<u>9,975,899</u>	<u>9,975,899</u>
於202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以下基準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層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合計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u>343,750,319</u>	<u>—</u>	<u>19,089,196</u>	<u>362,839,515</u>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於2021年，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之間概無轉撥(2020年：人民幣6,000,000元)。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概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級(2020年：無)。

第三層級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u>於2021年12月31日</u>	<u>公允價值</u>	<u>估值方法及 關鍵輸入數據</u>	<u>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u>	<u>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允價值的關係</u>
於特定期內限售的 上市股權投資	32,083,747	期權定價模型	波幅	波幅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非上市股權投資	6,034,481	經調整淨資產	缺乏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小，公允價值越高
私募股權基金	14,201,270	經調整淨資產	缺乏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小，公允價值越高
私募股權基金	21,000,000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不良資產債權投資	43,200,000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與並無終止確認的 已劃轉金融資產 有關的金融負債	(9,975,899)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u>於2020年12月31日</u>	<u>公允價值</u>	<u>估值方法及 關鍵輸入數據</u>	<u>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u>	<u>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允價值的關係</u>
非上市股權投資	1,750,592	經調整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非上市股權投資	7,338,604	經調整淨資產	缺乏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小，公允價值越高
私募股權基金	10,000,000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於年內，公允價值計量在第三層級的變動如下：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於2020年1月1日	19,930,003	—
於損益確認的總虧損	(10,840,807)	—
購買	10,000,000	—
於2020年12月31日	19,089,196	—
於損益確認的總收益／(虧損)	1,146,555	(1,131,899)
購買或發行	96,283,747	(8,844,000)
於2021年12月31日	<u>116,519,498</u>	<u>(9,975,899)</u>

38. 報告期後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後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間末的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643,082	23,939,17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36,912,036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560,318,789	612,082,011
物業及設備	1,139,466	192,105
使用權資產	1,469,268	187,846
於多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340,888,345	177,322,133
無形資產	—	124,528
遞延稅項資產	15,036,506	9,640,687
其他資產	217,387,207	253,867,698
資產合計	1,152,882,663	1,114,268,222
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50,062,500	50,067,361
租賃負債	1,623,429	107,368
應付所得稅	8,477,376	—
預計負債	12,670,258	—
其他應付款項	5,167,790	3,890,806
負債合計	78,001,353	54,065,535
淨資產	1,074,881,310	1,060,202,687
權益		
股本	680,000,000	680,000,000
儲備	150,623,973	145,756,111
留存溢利	244,257,337	234,446,576
權益合計	1,074,881,310	1,060,202,687

本公司儲備的概要如下：

	資本公積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合計
於2020年1月1日餘額	69,383,972	57,494,289	16,276,267	143,154,528
轉撥至盈餘儲備	—	2,601,583	—	2,601,583
轉撥至一般儲備	—	—	—	—
於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月1日餘額	69,383,972	60,095,872	16,276,267	145,756,111
轉撥至盈餘儲備	—	4,867,862	—	4,867,862
轉撥至一般儲備	—	—	—	—
於2021年12月31日餘額	<u>69,383,972</u>	<u>64,963,734</u>	<u>16,276,267</u>	<u>150,623,973</u>

40. 批准財務報表

於2022年3月29日，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本財務報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概覽

自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更名為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及中國人民銀行(「人民銀行」)於2008年頒佈《關於小額貸款公司試點的指導意見》(其首次正式化全國範圍的小額貸款公司註冊程序)起,中國的小額貸款行業出現高速擴張。於2012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國務院」)批准於泉州市建立一個金融改革試驗區,使泉州市成為中國第三個金融改革試驗區。福建省政府其後出台了一系列金融改革政策和措施,旨在發展和扶植本地金融服務業並向中小企業和本地微型企業引入民間資本。於2014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指定泉州市作為民營經濟綜合改革試點地區,推行改革計劃,當中包括改善金融服務業,並加大對民營企業的財務支持力度及增加民營企業的可得融資資源。於2015年12月,國務院頒佈《推進普惠金融發展規劃(2016-2020年)》(國發[2015]74號),旨在提高普惠金融服務的質量和覆蓋率。於2017年,泉州市政府頒佈《泉州市人民政府關於促進小額貸款公司、典當行和融資擔保公司健康持續發展的若干意見》,鼓勵小額貸款公司發展創新業務。於2018年,泉州市金融工作局等政府部門頒佈《關於加強實體經濟金融服務進一步緩解融資難融資貴的實施意見》,其中允許泉州小額貸款公司在泉州全域內開展主要面向中小企業和「三農」的小額貸款業務。於2021年,為進一步支持泉州市小額貸款公司的發展,泉州市金融工作辦公室頒佈《泉州市金融工作辦公室關於促進小額貸款公司持續健康發展的若干意見》。

業務概覽

本集團主要從事貸款業務。我們紮根於泉州市，根據福建省地方金融監督管理局的統計，按照2021年的收入計算，我們是福建省最大的持牌小額貸款公司。我們主要致力於向當地個人企業家、中小企業和微型企業提供實際和靈活的短期融資解決方案，以支持其持續發展，並解決其不斷湧現的流動資金需求。

於報告期間，我們就向客戶授出的貸款收取利息，從而產生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對客戶授出的貸款總額為人民幣2,221.0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發放貸款的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39.1百萬元。

我們主要通過我們股東的股本和銀行借款的組合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股本、資本淨額、貸款本金餘額、租賃應收款項以及貸款及融資租賃／資本淨額比率：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股本(人民幣百萬元)	680.0	680.0
資本淨額(人民幣百萬元) ⁽¹⁾	1,207.5	1,230.0
貸款本金餘額(人民幣百萬元)	1,036.6	869.9
租賃應收款項(人民幣百萬元)	1.2	11.2
貸款及融資租賃／資本淨額比率 ⁽²⁾	0.86倍	0.72倍

附註：

(1) 指本集團股本、儲備與留存溢利的總和。

(2) 指我們的貸款本金餘額及租賃應收款項總額除以我們的資本淨額。

我們的貸款業務

貸款組合

我們的貸款本金餘額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69.9百萬元穩定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36.6百萬元，主要由於經濟自疫情中復甦，我們調整貸款規模。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行業劃分的貸款結餘：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製造	501,284	48.4	238,353	27.4
批發及零售	120,651	11.6	271,327	31.2
金融	101,829	9.8	66,110	7.6
建築	114,371	11.0	106,610	12.3
公用設施及商業服務	58,724	5.7	158,398	18.2
農業	83,500	8.1	—	—
運輸、倉儲和郵政	7,715	0.7	2,100	0.2
其他	48,564	4.7	27,040	3.1
合計	<u>1,036,638</u>	<u>100.0</u>	<u>869,938</u>	<u>100.0</u>

循環貸款及定期貸款

我們提供兩類貸款，即循環貸款及定期貸款，作為我們靈活融資解決方案的一部分，並視乎客戶還款及再借款需求而定。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循環貸款及定期貸款的本金額：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貸款本金餘額：				
循環貸款	603,680	58.2	628,525	72.2
定期貸款	<u>432,958</u>	<u>41.8</u>	<u>241,413</u>	<u>27.8</u>
合計	<u>1,036,638</u>	<u>100.0</u>	<u>869,938</u>	<u>100.0</u>

按擔保劃分的貸款組合

我們的發放貸款包括信用貸款、保證貸款及附擔保物貸款。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按擔保劃分的貸款組合：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貸款本金餘額：				
信用貸款	53,710	5.2	5,000	0.6
保證貸款	241,503	23.3	301,169	34.6
附擔保物貸款				
—有保證	523,153	50.5	543,768	62.5
—無保證	218,272	21.0	20,001	2.3
合計	1,036,638	100.0	869,938	100.0

我們的保證貸款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1.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1.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提高了保證貸款的審核標準。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擔保劃分的貸款利率：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 (最低)	% (最高)	% (最低)	% (最高)
信用貸款	12.0	21.6	15.6	18.0
保證貸款	12.0	24.0	15.0	21.6
附擔保物貸款				
—有保證	15.0	24.0	8.0	24.0
—無保證	8.0	24.0	8.0	24.0

附擔保物貸款

本集團於附擔保物貸款項下取得的擔保物主要包括樓宇所有權、樓宇及土地使用權、及股份。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附擔保物貸款項下的擔保物類別：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樓宇所有權	366,144	349,788
樓宇及土地使用權	132,288	45,380
股份	162,940	165,000

貸款組合的到期情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於一年內及一年以上到期的貸款分別佔總貸款本金餘額的85.1%及14.9%。下表載列根據本金額的合約到期日我們的貸款於截至所示日期的到期情況：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
貸款本金餘額：				
已逾期	132,830	12.8 ⁽¹⁾	70,741	8.1 ⁽¹⁾
三個月內到期	208,577	20.1	177,534	20.4
三個月至一年內到期	541,087	52.2	530,355	61.0
一年後到期	154,144	14.9	91,308	10.5
合計	<u>1,036,638</u>	<u>100.0</u>	<u>869,938</u>	<u>100.0</u>

附註：

(1) 百分比相等於報告期間的相應日期違約比率，指逾期貸款本金結餘除以我們的總貸款本金餘額。

逾期貸款

我們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的逾期貸款本金額分別為人民幣70.7百萬元及人民幣132.8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於截至同日的總貸款本金餘額的8.1%及12.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有20項總金額達人民幣70.7百萬元的逾期貸款。截至2021年12月31日，該等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本金額達人民幣28.9百萬元的逾期貸款已經償付，而該等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本金額達人民幣0.7百萬元的逾期貸款已經撇銷。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其餘部分逾期貸款本金額為人民幣41.1百萬元，而該等貸款的減值損失準備則為人民幣14.9百萬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有25項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32.8百萬元的逾期貸款，而截至同日的該等逾期貸款的減值損失準備為人民幣30.6百萬元。

我們的逾期貸款本金額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0.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2.8百萬元，主要由於借款人目前暫時的現金流量困難而導致部分貸款逾期。由於大部分逾期貸款均由擔保物作質押或擔保，我們預計逾期貸款虧損可能性較低。

按風險規模劃分的貸款組合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按風險規模劃分的貸款本金餘額及借款人數目的分佈：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借 款 人 數 目 ⁽¹⁾	人 民 幣 千 元	% ⁽²⁾	借 款 人 數 目 ⁽¹⁾	人 民 幣 千 元	% ⁽²⁾
貸款本金餘額：						
最多為人民幣1.0百萬元	183	87,864	8.5	2,942	67,444	7.8
人民幣1.0百萬元以上 至人民幣3.0百萬元 (包含此數額)	74	129,784	12.5	84	146,127	16.8
人民幣3.0百萬元以上 至人民幣5.0百萬元 (包含此數額)	79	360,965	34.8	98	443,754	51.0
人民幣5.0百萬元以上 至人民幣10.0百萬元 (包含此數額)	24	204,824	19.8	15	123,755	14.2
人民幣10.0百萬元以上	12	253,201	24.4	6	88,858	10.2
合計	<u>372</u>	<u>1,036,638</u>	<u>100.0</u>	<u>3,145</u>	<u>869,938</u>	<u>100.0</u>

附註：

- (1) 在多項貸款協議中授予單一借款人的貸款就計算向該客戶授出的貸款的風險規模而言綜合計算。
- (2) 指各類別的貸款本金餘額除以我們的總貸款本金餘額。

我們採納貸款分類法管理貸款組合的風險。我們參考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貸款風險分類指引》所載列的「五級分類原則」將貸款分類。根據「五級分類原則」將貸款分類後，我們按照預計貸款損失水平計提準備。根據「五級分類原則」，我們的貸款按其風險水平分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或「損失」。我們將「次級」、「可疑」及「損失」貸款視為不良貸款。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按類別劃分的總貸款本金餘額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正常	671,331	64.8	523,786	60.3
關注	262,029	25.3	259,218	29.8
次級	47,167	4.6	69,865	8.0
可疑	52,736	5.1	2,769	0.3
損失	3,375	0.2	14,300	1.6
合計	<u>1,036,638</u>	<u>100.0</u>	<u>869,938</u>	<u>100.0</u>

我們採用組合評估或單項評估的方式(按適用者)評估貸款減值。我們於各相關期末評估我們的貸款減值情況、釐定準備水平，並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減值概念確認任何相關準備。就預期信貸損失計量之分類至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中的「正常」及部分「關注」類貸款而言，由於該等貸款並未減值，我們會主要根據包括現行一般市場及行業狀況以及過往的減值比率等因素進行組合評估。就剩餘貸款而言，減值損失藉評核我們於結算日預期產生的損失按單項方式評估。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次級」類貸款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9.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2百萬元，主要由於(i)經考慮借款人的償還貸款能力，將本公司於2020年分類為「正常」及「關注」類之部分逾期貸款合共人民幣46.9百萬元降級為「次級」類；(ii)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次級」類貸款人民幣57.0百萬元被收回；及(iii)於2021年有人民幣12.6百萬元的「次級」類貸款降級為「可疑」類所致。我們的「可疑」

類貸款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部分逾期信用借款，從「關注」和「次級」類降級至「可疑」類。同時，2020年分類為「可疑」類之部分貸款合共人民幣2.1百萬元於2021年降級為「損失」類。我們「損失」類貸款人民幣12.0百萬元於報告期間收回。

下表載列反映我們的貸款業務資產質量的主要違約及損失比率：

	截至12月31日／ 截至該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不良貸款比率 ⁽¹⁾	9.9%	9.9%
不良貸款餘額	103,279	86,933
總發放貸款餘額	1,043,415	876,020
撥備覆蓋率 ⁽²⁾	59.3%	60.3%
貸款損失準備 ⁽³⁾	61,235	52,434
不良貸款餘額	103,279	86,933
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率 ⁽⁴⁾	5.9%	6.0%
損失比率 ⁽⁵⁾	8.0%	48.2%
發放貸款減值準備計提淨額	11,175	69,131
利息收入	139,140	143,540

附註：

- (1) 指不良貸款餘額除以總發放貸款餘額。不良貸款比率顯示我們的貸款組合的質量。
- (2) 指所有貸款的貸款損失準備除以不良貸款餘額。所有貸款的不良貸款損失準備包括未減值貸款計提的準備及不良貸款計提的準備。撥備覆蓋率顯示我們就彌補貸款組合的可能損失所撥出的準備水平。
- (3) 貸款損失準備反映我們的管理層估計的貸款組合可能損失。
- (4) 指貸款損失準備除以總發放貸款餘額。貸款損失準備率用以計量累計準備水平。
- (5) 指發放貸款減值準備計提淨額除以我們的利息收入。損失比率乃我們的管理層用以監察我們與已產生減值損失有關的財務業績之基準。

由於未收回貸款的增加，我們的不良貸款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6.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3.3百萬元，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不良貸款比率保持為9.9%。

主要監管規定的合規情況

下表概述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適用於我們的主要法定資本規定及借貸限制以及我們的合規狀況：

主要規定

福建省小額貸款公司的註冊資本不得少於人民幣100百萬元。

泉州市小額貸款公司的負債與資本淨額比率上限為100%。

於2020年12月29日，最高人民法院頒佈《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民間借貸案件適用法律若干問題的規定(2020年12月修訂)》(「**2020司法解釋**」)並自2021年1月1日起生效，其規定：倘貸款協議於2020年8月20日之前生效且與該貸款協議有關之借貸案件於2020年8月20日之後獲法院受理，則(i)根據當時的司法解釋計算自貸款協議生效之日起至2020年8月20日之應計貸款利息；及(ii)根據2020司法解釋計算自2020年8月19日起之應計貸款利息，法院應予以支持。

小額貸款公司不得向其本身的股東、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關聯方授出貸款。

小額貸款公司對同一借款人的貸款餘額不得超過有關小額貸款公司資本淨額的10%。

合規狀況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有關規定。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有關規定。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有關適用規定。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有關規定。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有關規定。

主要規定

於本公司H股於2016年9月30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後，適用於本公司的向單一借款人授出的未償還貸款（最多人民幣5.0百萬元）的餘額與未償還貸款餘額總額的比率不得低於70%（「經修訂70%規定」）。

融資租賃公司的風險資產不得超過其淨資產總額的八倍。

財務概覽

利息收入，淨額

我們幾乎所有的利息收入均來自我們向客戶提供的貸款的利息。我們的利息支出產生於主要用作為貸款業務提供資金的銀行借款。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139,788	146,251
利息支出：		
銀行貸款	(2,068)	(2,679)
租賃負債	<u>(26)</u>	<u>(26)</u>
利息收入，淨額	<u>137,694</u>	<u>143,545</u>

合規狀況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經修訂70%規定。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有關規定。

利息收入

我們來自向個人企業家、中小企業和微型企業提供短期融資的利息收入主要由來自未償還非不良貸款餘額的利息收入所組成。來自未償還非不良貸款餘額的利息收入主要受(i)未償還非不良貸款餘額結餘；及(ii)我們就非不良貸款收取的實際利率的影響。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未償還非不良貸款餘額平均結餘及相應平均實際年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未償還非不良貸款平均結餘 ⁽¹⁾ (人民幣千元)	805,903	830,943
平均實際年利率 ⁽²⁾	15.25 %	14.26 %

附註：

(1) 計算為我們於所示年度各月月底的未償還非不良貸款餘額本金平均結餘。

(2) 按年內利息收入除以所示年度未償還非不良貸款餘額平均結餘計算。

我們的貸款業務主要由股本和銀行借款提供資金。我們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6.2百萬元減少4.4%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9.8百萬元。我們的未償還非不良貸款餘額平均結餘由2020年的人民幣830.9百萬元減少3.0%至2021年的人民幣805.9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我們的貸款規模減少。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非不良貸款的平均實際年利率由14.3%增加至15.3%。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所授出新貸款的利率增加。

利息支出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短期借款平均結餘及實際年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銀行借款平均結餘 ⁽¹⁾ (人民幣千元)	44,405	54,389
實際年利率 ⁽²⁾	4.66 %	4.98 %

附註：

(1) 計算為我們於所示年度各月月底的銀行借款平均結餘。

(2) 按年內利息支出除以年內銀行借款平均結餘計算。

我們的銀行借款平均結餘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21年第一季度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30.0百萬元及分別於2021年第三季度及第四季度借入新銀行借款人民幣30.0百萬元及人民幣48.0百萬元。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準備計提淨額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準備計提淨額主要來自於有關期間我們就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作出的減值損失準備的結餘。

我們定期審閱貸款組合及融資租賃，以評估是否存有任何減值損失；倘有任何減值證據，則評估減值損失金額。我們的管理層定期審閱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使用的方法及假設，以將估計虧損與實際虧損之間的差異減至最低。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準備計提淨額分別為人民幣69.1百萬元及人民幣10.9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i)市場信貸風險下降而減少貸款準備；及(ii)收回先前減值貸款而導致的準備撥回。

業務及管理費用

我們的業務及管理費用主要包括稅金及附加費、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費用、核數師酬金以及其他。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性質劃分的業務及管理費用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稅金及附加費	1,210	986
員工成本：	12,283	11,999
薪金、獎金及津貼		
其他社會福利	2,222	1,517
折舊及攤銷	2,996	4,740
核數師酬金	1,415	1,368
其他	5,338	5,993
業務及管理費用總額	25,464	26,603

我們的稅金及附加費主要包括城市維護建設稅及教育附加費用，分別佔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及管理費用的3.7%及4.8%。員工成本(包括向僱員支付的薪金、獎金及津貼)、其他社會福利保障及福利，分別佔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及管理費用的50.8%及57.0%。

我們的業務及管理費用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5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使用權資產折舊減少；及(ii)無形資產攤銷減少。

投資虧損／收益淨額

我們的金融工具收益淨額包括股利及其他收入、已變現收益淨額及未變現虧損及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股利及其他收入	7,162	7,028
已變現收益淨額	11,327	3,087
未變現(虧損)／收益	(27,584)	10,322
總計	(9,095)	20,447

我們的金融資產收益淨額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人民幣9.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投資的中國上市證券股價波動所致。

其他收入及溢利，淨額

我們的其他淨收入及溢利包括銀行存款利息、政府補助與其他溢利。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其他淨收入及溢利詳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1,131	1,670
銀行存款利息	415	178
其他	<u>1,557</u>	<u>1,163</u>
總計	<u><u>3,103</u></u>	<u><u>3,011</u></u>

所得稅費用

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及於2017年2月24日及2018年12月29日修訂的《企業所得稅法》，我們須按25%的一般稅率繳稅。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所得稅費用分別為人民幣16.9百萬元及人民幣20.2百萬元，而同年我們的實際稅率分別為23.9%及24.6%。

董事確認，我們已繳納所有有關稅項，且與中國有關稅務機關之間並不存在任何爭議或未解決的稅務問題。

年內淨利潤及綜合收益合計

鑒於上文所述，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錄得淨利潤(定義為淨利潤及綜合收益合計)人民幣53.9百萬元及人民幣62.0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我們過往主要通過股東股權出資、銀行借款及經營產生的現金流量撥付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需求。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主要與放貸及其他營運資金需求有關。我們定期監測現金流量及現金結餘，力求令流動資金能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同時支持穩健的業務規模及擴張水平。

我們的負債率為我們淨負債除以資本與淨負債之和的百分比，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1.7%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5.6%，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增加。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現金流量表摘選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43,475	68,744
投資活動使用現金流量淨額	(3,169)	(7,873)
籌資活動使用現金流量淨額	(31,047)	(76,9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9,259	(16,08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9,686</u>	<u>36,119</u>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u>(238)</u>	<u>(350)</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28,707</u></u>	<u><u>19,686</u></u>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鑒於短期小額貸款業務的資本密集性，我們的業務涉及金額龐大的經營現金周轉及在日常業務經營過程中持續提供資金。

我們的經營活動產生現金主要包括客戶償還的貸款及來自我們向客戶授出貸款的利息收入。我們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主要包括我們向客戶授出的貸款。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反映：(i)稅前利潤就非現金項目及非經營活動項目作出調整，例如減值支出、預計負債計提虧損以及折舊及攤銷；(ii)營運資金變動的影響；及(iii)已付所得稅。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43.5百萬元。營運資金調整前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95.7百萬元。營運資金的變動產生的現金流出主要包括：(i)貸款規模上升導致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增加人民幣145.1百萬元；及(ii)支付所得稅減少人民幣21.0百萬元。現金流入主要包括(i)理財產品減少人民幣107.1百萬元；及(ii)其他資產減少人民幣27.3百萬元。

投資活動使用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使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3.2百萬元，主要由於處置長期資產項目。

籌資活動使用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籌資活動使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31.1百萬元，其主要包括：(i)支付股利人民幣34.0百萬元；(ii)向晉江匯鑫之非控股股東支付股利人民幣17.0百萬元；(iii)支付收購晉江匯鑫非控股權益；(iv)償還銀行借款淨額人民幣56.0百萬元；及(iv)支付銀行借款利息人民幣2.1百萬元。

現金管理

我們已設立多項管理措施來管理我們的流動資金。由於我們的業務主要依賴我們的可用現金，我們通常預留充足的現金來滿足行政開支及支付銀行借款利息等一般營運資金需求，並將幾乎所有的剩餘現金用作向客戶放貸。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9.7百萬元及人民幣28.7百萬元，而基於我們的實際營運資金需求，我們認為該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屬充足。

財務狀況表摘選項目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898	31,877
買入返售證券	—	3,80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83,741	362,840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983,289	833,536
物業及設備	11,243	8,522
使用權資產 ⁽¹⁾	1,498	250
商譽	14,729	14,729
其他無形資產	437	1,177
遞延稅項資產	19,568	10,764
其他資產	13,283	42,792
資產合計	1,368,686	1,310,287
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106,051	50,06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中的金融負債	9,976	—
租賃負債	1,654	152
應付所得稅	15,230	3,975
預計負債	12,670	—
遞延稅項負債	856	4,952
其他應付款項	14,705	21,150
負債合計	161,142	80,296
淨資產	1,207,544	1,229,991

附註：

(1) 使用權資產主要包括物業租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我們的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31.9百萬元及人民幣40.9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乃主要由於贖回理財產品。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租賃應收款項淨額及發放貸款。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我們則認為該金融資產已違約。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及減值損失準備：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應收款項淨額	1,102	10,475
發放貸款	<u>1,043,715</u>	<u>876,020</u>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合計	<u>1,044,817</u>	<u>886,495</u>
減：減值損失準備		
— 單項評估	(46,676)	(34,957)
— 組合評估	<u>(14,852)</u>	<u>(18,002)</u>
減值損失準備總額	<u>(61,528)</u>	<u>(52,959)</u>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淨額	<u>983,289</u>	<u>833,536</u>

我們的發放貸款淨額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33.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83.3百萬元，乃由於經濟自疫情中復甦，我們自2021年5月起調整了我們的貸款規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於一年內及一年以上到期的貸款分別佔發放貸款總額的85.2%及14.8%。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發放貸款總額的到期情況：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已逾期	132,916	12.7	71,042	8.1
三個月內到期	211,285	20.2	206,168	23.5
三個月至六個月內到期	308,435	29.6	255,162	29.1
六個月至一年內到期	236,883	22.7	252,335	28.8
一年後到期	154,196	14.8	91,313	10.5
合計	<u>1,043,715</u>	<u>100.0</u>	<u>876,020</u>	<u>100.0</u>

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大部分貸款為保證貸款及附擔保物貸款，分別佔我們截至2020年12月31日發放貸款的34.6%及64.8%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發放貸款的23.4%及71.4%。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發放貸款總餘額：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信用貸款	54,117	5.2	4,997	0.6
保證貸款	243,988	23.4	303,072	34.6
附擔保物貸款				
—有保證	526,905	50.4	547,371	62.5
—無保證	218,705	21.0	20,580	2.3
合計	<u>1,043,715</u>	<u>100.0</u>	<u>876,020</u>	<u>100.0</u>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理財產品、上市證券、其他非上市投資及私募股權基金及不良資產債權投資。

我們將閒置資金用於投資理財產品、上市證券、其他非上市投資及私募股權基金及不良資產債權投資，且投資金額就規模而言應與我們的資本架構相匹配且不可影響我們的日常業務營運。所有該等金融資產將由我們各級管理層根據其金額及類別進行嚴格審查及批准。

我們的證券投資團隊對我們的投資進行風險控制及監管，以有效管理投資程序。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投資理財產品的結餘為人民幣24.3百萬元，上市證券及基金的結餘為人民幣175.0百萬元，及其他非上市投資及私募股權基金的結餘為人民幣41.2百萬元，不良債權的結餘為人民幣43.2百萬元。經董事確認，所有該等投資活動已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所載的規定）。

商譽

我們的商譽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維持人民幣14.7百萬元。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0.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無形資產攤銷。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6百萬元，乃主要由於由減值損失所產生的所得稅前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增加及金融工具之未變現虧損。

其他資產

我們的其他資產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2.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3百萬元，主要由於(i)收回不良資產債權交易預付款項；及(ii)處置抵債資產。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其他資產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抵債資產	8,693	10,506
預付稅項	328	1,243
預付款項	2,600	30,000
其他應收款項	680	605
長期待攤費用	981	438
其他資產合計	<u>13,282</u>	<u>42,792</u>

應付所得稅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付所得稅（指我們的即期所得稅負債）分別為人民幣3.9百萬元及人民幣15.2百萬元。

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付工資、增值稅及應付附加費、保證金及其他。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1.1百萬元及人民幣14.7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i)保證金減少人民幣8.8百萬元；及(ii)應付工資、增值稅及應付附加費增加人民幣1.5百萬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根據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投資策略，由於已轉讓金融資產乃按公允價值計量，未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的相關負債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與已轉讓金融資產相關的負債（有關被轉讓不良資產債權投資至投資已終止確認）為人民幣10.0百萬元。有關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債項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未償還借款：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保證銀行貸款	98,063	50,067
融入資金	<u>7,988</u>	<u>—</u>
合計	<u><u>106,051</u></u>	<u><u>50,067</u></u>

租賃負債

我們的租賃負債由截至2020年12月的人民幣0.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百萬元，主要由於新增一處辦公室作為我們的辦事處。

預計負債計提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就於2020年11月提起訴訟錄得負債撥備人民幣12.7百萬元。象嶼興泓(作為原告)指稱，本公司(作為其股東之一)應履行其股東責任及支付出資金額及利息總計金額為人民幣12.7百萬元，佔象嶼興泓股權的10%。於象嶼興泓的有關股權由本公司與借款人結算賬面值為人民幣12.7百萬元不良貸款取得。於2021年12月，福建省廈門市中級人民法院作出有利於象嶼興泓的判決(「判決」)。本公司於2021年12月就該判決向福建省高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於本公告日期，尚未舉行聆訊。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8。

或有負債

除本公告「預計負債計提」的一段內所披露外，我們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終止發行資產支持證券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16日的中期報告。誠如中期報告所披露，由於經諮詢專業機構及參考市況後，利率甚高及概無已發行的資產支持證券，故終止發行資產支持證券。董事會認為，終止建議發行資產支持證券將不會對本公司的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i)購買無形資產；及(ii)購買固定裝置及辦公室家具及設備。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資本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開支		
— 小額貸款業務	<u>1,326</u>	<u>8,531</u>
合計	<u><u>1,326</u></u>	<u><u>8,531</u></u>

關聯方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所載的關聯方交易概無構成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承諾及合同責任

資本承諾

我們的資本承擔於報告期間已就軟件及租賃裝修訂約但尚未於財務報表計提。我們的資本承擔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883,248元及人民幣278,537元，主要包括軟件的開發及租賃裝修。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 截至該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權益回報率 ⁽¹⁾	3.8%	3.8%
資產回報率 ⁽²⁾	4.5%	4.1%
總貸款與總資產比率 ⁽³⁾	76.3%	67.7%
負債率 ⁽⁴⁾	5.6%	1.7%

附註：

- (1) 權益回報率按截至所示日期的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的淨利潤除以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的權益結餘乘以100%計算。
- (2) 資產回報率按截至所示日期的年度淨利潤除以總資產結餘乘以100%計算。
- (3) 總貸款與總資產比率相等於截至所示日期的發放貸款總額除以截至同日的總資產乘以100%。發放貸款總額指扣除貸款減值準備前的發放貸款總額。
- (4) 負債率相等於截至所示日期的淨負債除以截至同日的資本與淨負債之和乘以100%。其反映我們的財務槓桿。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反映我們財務表現的權益回報率保持在3.8%。我們的資產回報率反映我們的盈利能力，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1%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5%，主要由於平均實際年利率上升。反映我們高資本利用率的總貸款與總資產比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67.7%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76.3%，仍維持在較高水平，主要由於總貸款增加。我們的負債率反映我們的財務槓桿，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1.7%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5.6%，主要由於未償還銀行借款增加。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外幣風險

由於我們幾乎全部收入均來自於中國內地，故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來對沖匯率變動風險。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及預期資金來源

除我們向商業銀行取得的銀行貸款，我們亦考慮在中國發行債券或進行收益權轉讓及回購融資或其他投資計劃或選擇。然而，截至本公告日期，我們並無任何確切意向或制定任何具體計劃於短期內進行重大外部融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來重大投資或外部融資計劃。

抵押本集團資產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抵押我們的任何資產。

僱員及酬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63名僱員，而彼等全部均常駐福建省。我們的僱員薪酬已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支付。本公司經參考實際常規支付適當薪金和獎金。其他相應福利包括退休金、失業保險及房屋津貼。

上市規則項下之持續披露規定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涉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12至13.19條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事項。

前景

2021年新冠肺炎疫情對國民經濟仍然產生了一定影響，本集團對公司發展保持穩健態度，業務發展、組織架構、信息系統建設均有所提升。

在業務發展上，我們將繼續維持積極謹慎的發展策略，深入挖掘市場需求，研究監管政策導向，並積極申請更優惠的業務政策，拓寬業務渠道、更好地開展業務；組織架構上，我們對業務事業部進行進一步調整優化，逐步形成企業金融、普惠金融和特殊創新金融等幾大業務條線，定位更加明確，產品設置更加合理，能夠更好地服務客戶；信息系統建設上，我們對系統功能進一步深化，力圖使業務申請及審批更加便利，提升數據挖掘能力，助力業務開展。

展望2022年，全球經濟對疫情的適應能力已顯著增強，經濟走勢將逐漸趨於正常化，穩增長、調結構、嚴監管仍是未來發展的幾個主要特徵。新的一年裏，本集團會一如既往地堅持穩健發展態度，並積極為公司爭取更好地政策支持，努力尋求發展機會；持續優化組織架構及人員隊伍，建設高素質人才隊伍；豐富產品種類，滿足市場多樣化需求，助力實體經濟發展，繼續打造自身差異化競爭能力，向著持續健康經營的方向努力。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以公開的方式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及保障其股東的權益。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並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完全遵守守則條文。

董事及監事資料的更新

於2021年12月24日，張立賀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取代周永偉先生。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24日之提名委員會主席變更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公司最近刊發之中期報告之日起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資料概無變動。

上市發行人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公司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於報告期間內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訂明的相關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末期股利

董事會已建議向於2022年6月24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05元(「建議末期股利」)。待股東於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10日(星期五)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建議末期股利預期將於2022年8月15日(星期一)或前後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享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及於會上表決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2年5月11日(星期三)至2022年6月10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本公司H股持有人須於2022年5月10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將過戶文件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登記處(「H股股份登記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或本公司於中國的總部，地址為中國福建省泉州市豐澤區大興街105號匯金國際中心35樓(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進行登記手續。

為確定享有獲派付建議末期股利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20日(星期一)至2022年6月24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為享有獲派付建議末期股利的權利，尚未登記的本公司H股持有

人須確保於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登記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或本公司於中國的總部，地址為中國福建省泉州市豐澤區大興街105號匯金國際中心35樓(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進行登記手續。

報告期後事件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概無須予披露之事項。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10日(星期五)假座中國福建省泉州市豐澤區大興街105號匯金國際中心35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將適時向股東刊發及派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並與管理層討論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以及本集團的政策及企業管治常規。審計委員會已審閱並與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討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

本年度業績公告乃基於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擬備，並已獲本公司核數師同意。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報

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qzhuixin.net)。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所規定的全部資料，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登載於相同網站。

建議修訂經營範圍及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建議修訂經營範圍

於2022年3月29日，董事會批准將本公司的經營範圍由「在泉州全域內辦理小額貸款業務，對外投資，票據貼現，銀行業機構委託貸款及其他經批准的業務(不含需經銀監部門審批的前置許可專案)」變更為「公司的許可經營項目：開展小額貸款業務，及依照法律經監管機關批准的其他項目。具體經營項目以監管機構批准的文件或許可證件為準。公司的一般經營項目：以自有資金從事投資活動，及依法按營業執照開展的經營活動(除依照相關法律須經監管機關批准的項目外)。」「**建議修訂經營範圍**」)。

建議修訂經營範圍須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批准，並已取得中國有關當局的所有必要批准及備案程序。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於2022年3月29日，董事會亦批准以下建議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十三條及第六十四條（「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第十三條，原文為：

「公司的經營範圍以公司登記機關核准的項目為準。公司的經營範圍為：在泉州全域內辦理小額貸款業務，對外投資，票據貼現，銀行業機構委託貸款及其他經批准的業務（不含需經銀監部門審批的前置許可專案）。（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現擬修訂為：

「公司的許可經營項目：開展小額貸款業務，及依照法律經監管機關批准的其他項目。具體經營項目以監管機構批准的文件或許可證件為準。公司的一般經營項目：以自有資金從事投資活動，及依法按營業執照開展的經營活動（除依照相關法律須經監管機關批准的項目外）。」

第六十四條，原文為：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召集人應當在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二十日前通知各股東，臨時股東大會應當在會議召開十五日（且不少於十個工作日）前通知各股東。

計算發出通知的期限時，不包括會議召開當日和發出通知當日。」

現擬修訂為：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召集人應當在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二十一日前通知各股東，臨時股東大會應當在會議召開十五日（且不少於十個工作日）前通知各股東。

計算發出通知的期限時，不包括會議召開當日和發出通知當日。」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透過特別決議案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並須在中國有關部門完成所有必要的備案程序。

承董事會命
泉州匯鑫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智銳

香港，2022年3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智銳先生、周永偉先生、顏志江先生及劉愛琴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蔣海鷹先生及蔡鎔駿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立勳先生、張立賀先生及林建國先生。

* 僅供識別